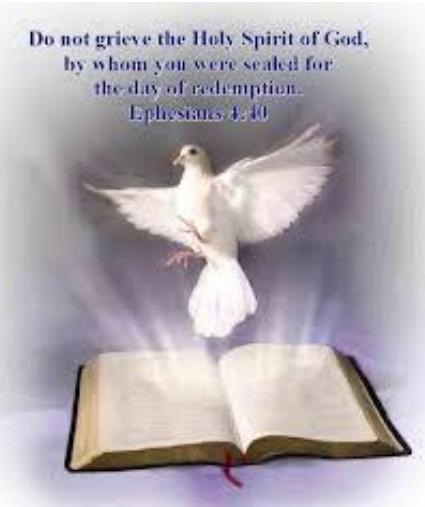


圣经研读经典指南

Classical Bible Study Guide-*1 John*



约翰一书

导言

约翰的这封书信在很多方面都是非常实用的，比如“知识”一词在书信中从未以名词形式出现过，而总是被用作动词。“信仰”一词的用法也是如此，约翰几乎总是把它当作动词来用。对于约翰来说，基督教的教义不仅意味着教条，更意味着实际行动中的信仰。真理也不仅仅是一种理论，更是一种能量，这种能量存在于新的生命里，并在其中运行。《约翰一书》中几乎没有完全教义性的讲道，也很少有直接的劝诫。这封书信主要谈论至关重要的、实践性的方面，因此十分清晰并反复地界定了真正基督徒和敌基督者之间的界限，为的是告知并保护信徒们免受敌基督者的欺骗和利用，而非使信徒们失去信心。约翰远不只是揭示了当时当地短暂的错谬教义，从某种程度上来说，更是通过阐释普遍重要性原则和几乎无限应用的原则，驳斥了当时的敌基督者，这些原则同样适用于揭露每个时代的谬误。

值得注意的是，在这封简短的书信中约翰谈及了众多不同的话题，这让我们几乎可以验证摩根的说法，“使徒约翰已详细研究了福音真理的全部领域。”能够明白真理的平衡在其中如何得以保持使我们深蒙祝福。虽然人们不会把《约翰一书》看作神学论述，但是我们信仰的大多数基本原则都在信中都作了简要阐明。基督耶稣道成肉身（1:1-3），神的本质（1:5; 4:8），基督的救赎和中保地位（2:1-2），圣灵的位格和事工（3:24），耶稣带来的重生（2:29），三位一体的神（5:7）等等。这封书信远不止是呼吁信徒远离感情主义，更是嘱咐众信徒们：你看父赐给我们是何等的慈爱（3:1）。虽然信中没有提到情感依赖的鼓励（正如信中反复提到的“我们知道”所表达的情感一样），但他却写道“我们的喜乐得以满足”；虽然《约翰一书》不是一篇关于人道主义的论述，但它强调了实际的利他主义（3:17-18）；虽然它不是关于末世论的讨论，但它提到了基督的再临（2:28）和“末日的审判”（4:17）；因此，这封书信对于基督生命中的片面观点提供了极好的纠正方法。

信中还提及一个事实，约翰之所以立即写信给真正的基督徒们，是因为他们正在遭受假教师异端谬误的攻击（2:26）。人们对于这些假教师的错谬教导以及宣扬这些谬误的人进行了很多推测。他们很有可能是诺斯底教派的一个分支，艾比昂（Ebion）和瑟任修斯（Cerentheus）是他们的首领，但是这一推测并不能被完全证实。关于这些人我们可以确定的是：（1）那些试图引诱真正基督信徒的敌基督者曾经信奉基督教，但是后来离弃真理（2:19）；（2）诺斯底教徒否认耶稣基督的人性（4:3）。正是为了推翻这些谬论，约翰在信中反复强调了成为肉身的道真正出现在他的门徒面前的各种证据。而诺斯底派宣称基督的肉身不过是一个幻影，只是为了世人的好处而假想出来的虚幻之体。

（《〈约翰一书〉和〈约翰二书〉释义》，A.W.平克著）

《约翰一书》 1:1-2

这生命已经显现出来，我们也看见过，现在又作见证，将原与父同在，且显现与我们那永远的生命传给你们。（《约翰一书》1:2）

这是真神，也是永生。（5:20）

自然界的各种声音和复活节的救赎都可以简化成一个词，这个词就是生命，是生命让春天、鲜花、嫩芽和鸟鸣都有了跳动的脉搏，也是生命让主耶稣从死里复活，喜乐的圣徒们心里因此满了感激的颂赞。

生命一词是《新约》中最具影响的《约翰福音》和约翰三封书信的主旨。其他书卷向我们讲述了基督的真理、属性和公义，这几部书卷则向我们阐释了生命；其他书卷告诉我们基督徒应当做什么，并成为什么样的人，这几部书卷则阐释了成为

真正基督徒的奥秘，以及如何解决摆在我们面前的事工。自然界的奥秘就在于生命。世人的智慧和资源也都离不开生命。科学能向我们揭示事物的原理甚至能构建自然，但唯有神能让万物自然运动，并给予万物生命，从而让一切变得奇妙。

耶稣的登山宝训向我们描绘了理想生活的样子，而《约翰福音》则告诉我们如何实现那种理想的生活。《约翰福音》从生命起源的新生奥秘说起，逐渐引向来世处于至高之位的圣洁荣耀的生命。约翰的书信还更加详尽地讲述了神圣生命的起源、演变和发展。

在地球转动、昆虫嗡叫、天使歌唱之先，基督就已是永生。与修订本相比，我们引用的第一处经文在原文中更加强调了这一点：“将原与父同在，且显现与我们那永远的生命，传给你们”（《约翰一书》1:2）。我们引用的第二处经文更加充分地表达了这一真理：“这是真神，也是永生”（5:20）。耶稣是生命，所有的生命都是从他而来。自然界的生物都是藉着他的权柄所造。我们心灵、思想和才智的生命也都是从他无限的内心而来。他的权柄能将宇宙万物从至高处移到最低处，这也是出自他的生命，因为“万有也靠他而立”（《歌罗西书》1:17），而且“我们生活、动作、存留都在乎他”（《使徒行传》17:28）。复活节百合的色彩，风信子的芳香，以及植物界的各种生命也都来自于他。任何新生命的诞生都出自神的生命；任何时代每一处教会都是借着神的生命和权柄所造；所有圣徒生命的延续也都在乎神的生命。因此，知道神的生命就是永生，并晓得在他里面，生命的泉就不会枯干且凡事充充足足，这是何等的美好。在这里，“永恒”一词不仅意味着既没有起点也没有终点的永远存在，而且它指引我们到达生命的更高处。这生命不只是可被看见的短暂的生命，还是属于更高境界的生命，这生命长如浩瀚无穷的宇宙，又如深不可测的海洋那般丰满充足。让我们来敬拜我们生命的主吧，他是那存活的，是神荣耀的儿子，他在神的光芒和永生里来到我们面前并宣告：“我是那存活的，我曾死过，现在又活了，直活到永永远远”（《启示录》1:18）。

（《圣经中的基督诠释》，A.B.辛普森著）

比较《约翰一书》1:1 和《约翰福音》1:1 两节经文，试用《约翰一书》5:7 和《启示录》19:13 的内容详细解释这两处经文的意思。

解释说明“生命之道”是如何运行在我们的生命里使我们与神联系在一起的。

《约翰福音》5:25, 28-29; 《约翰福音》10:10; 《约翰福音》10:15-17; 《使徒行传》3:15; 《罗马书》5:17-21; 《歌罗西书》1:16; 《歌罗西书》3:4。

正如《约翰一书》第一节中四个动词所阐释的那样，每个蒙神恩惠的信徒肉身的经历与每个基督徒灵程路上的经历都是一样的，而且是以同样的渐进顺序来经历神。起初，基督徒对基督的了解仅限于他们从福音中听到的。之后主的奇恩异典临到他们，他们凭信心看到了基督的爱和奉献。再后来，随着他们在恩典中成长，他

们越来越信靠主耶稣，用他们充满爱和敬拜的眼光，更坚定、更亲密地仰望他；这一切使得他们在属灵的道路上能够亲手摸到基督。对信徒来说，基督已成为明亮鲜活并可触摸到的真实存在。救主的至高魅力和无上荣耀，使其他一切都显得微不足道。如今，在信徒面前是天国的福分，这远超过地上正在消亡的一切。若读者和作者都能够说“**我们看见主耶稣**”（《希伯来书》2:9），那将是何等的荣耀。当我们一睁开眼看到基督成为我们灵魂的救主时，那又是何等的喜乐和蒙福。啊，更加坚定虔诚地信靠主吧。我们越多地思量主无比的位格、奇妙的恩典以及完美的事工，我们的罪就会越快地得到赦免，并且不再惧怕死亡。

（《〈约翰一书〉和〈约翰二书〉释义》，A.W.平克著）

《约翰一书》1:3

“**我们乃是与父并他儿子耶稣基督相交的。**”蒙基督奇恩和祝福是说不尽的荣耀。对基督教来说，这是何等美妙、何等神奇，因它与异端邪教没有任何相似之处。邪教的“神”都是遥远的、充满敌意且与敬拜者毫不相干，邪教徒怀着恐惧而非敬虔和喜乐来敬拜他们的神。这些邪教徒脑中唯一的想法就是安抚他们神的愤怒并努力赢得他们神的恩惠。他们从没有想过要爱他们的神，并与之建立亲密关系、密切相交，他们对此也并不感到惊奇。若不是《圣经》清楚地揭示了这一惊人真理，我们基督徒也不会想到自己会蒙如此无法估量的恩惠。至高无上的圣主竟能与我们这些本性堕落且不断悖逆他的人相交，这是何等奇妙的事。啊，我的灵魂，为此等奇事屈膝敬拜。然而，最为神奇的是，至大的神不但与悖逆他的人相交，而且还拣选他们，让他们在他的即将到来中获得永生。

（《〈约翰一书〉和〈约翰二书〉释义》，A.W.平克著）

《约翰一书》1:3 上中写道“我们将所看见，所听见的，传给你们”，这让我们明白神与他的信徒是何等的亲密。**请用以下章节举例说明信徒和不信之人与基督的关系。**

《路加福音》24:36-53；《约翰福音》1:14-18；《使徒行传》1:21-22；《使徒行传》4:20；《歌罗西书》2:1-15；《彼得后书》1:16。

我们与基督相交需要什么？

《出埃及记》33:11-13；《诗篇》25:14；《箴言》8:17；《撒迦利亚书》2:8；《约翰福音》6:57；《约翰福音》14:21；《约翰福音》15:14；《使徒行传》22:7；《以弗所书》2:18；《腓立比书》3:10；《彼得前书》5:7；《约翰一书》3:4。

《约翰一书》1:4

如今这喜乐不是享受，而是灵里的需要。我们应当在主里喜乐，这不仅是主赐给我们的神圣权柄，也是主明确吩咐我们义不容辞的责任。“凡投靠你的，愿他们喜乐，时常欢呼，因为你护庇他们。又愿那爱你名的人，都靠你欢欣”（《诗篇》5:11）。“你们义人应当靠耶和华欢喜快乐，你们心里正直的人都当欢呼”（《诗篇》32:11）。“你们要靠主常常喜乐，我再说，你们要喜乐”（《腓立比书》4:4）。

“要常常喜乐”（《帖撒罗尼迦前书》5:16）。在主里面是美好的，他对我们如此仁慈且有帮助，我们若不能将在主里喜乐的心献给神，那我们就无法用神当得的荣耀来报答他。我们对神的心思意念完全微不足道，除非它们能使我们在主里喜乐，并且让我们心里充满喜乐。尽管我们在基督里寻求神的恩惠，顺服神的旨意，并安居在神的爱里，但我们仍需要不断地守神的圣节。

基督所显明的旨意当然不是让他的信徒怀着沮丧的灵行在这世上，他们若这样行，那就是对基督的羞辱。主耶稣在他的门徒面前作了大祭司的祷告，其中一个主要原因就是让他们的心得安稳。“我还在世上说这话，是叫他们心里充满我的喜乐”（《约翰福音》17:13）。

主耶稣将要离开他的门徒往父那里去，所以他要除却众门徒的忧愁，并使他们通过理解他的喜乐而被喜乐充满。这理解包括什么呢？首先我们要明白主耶稣在他曾受的屈辱上荣耀了父（《约翰福音》17:1）。其次，我们要清楚主耶稣已经成全了父所托付他的事（《约翰福音》17:4）。最后，我们还应当知道主耶稣要回到未有世界以先他同父所有的荣耀（《约翰福音》17:5）。基督在父面前是喜乐的，他希望他的门徒也能有他那样的喜乐。因此，我们要在得胜的救主里喜乐，因他已完成对我们救赎的事工；我们要在蒙福的事实中喜乐，因那曾经戴着荆棘冠冕的主现在得了尊贵荣耀为冠冕。知道了这一切，我们就应放下一切愁苦，让心里满了喜乐。

而且，基督通过保惠师为他的百姓做了仁慈的安排。当他的门徒因着他的离去而沮丧痛苦之时，我们看到他一次又一次地藉着圣灵的应许来安抚他的百姓，使他们放心。“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我必到你们这里来”（《约翰福音》14:18），这正是五旬节那天耶稣以祝福的方式向他的门徒所显现的。那时门徒的忧愁“变为喜乐”。这里，保惠师不只是使人认罪悔改，而且，正如上面提到的，要使人心里充满喜乐，并要经历“圣灵中的喜乐”（《罗马书》14:17）。他宣扬并祝福真理的道，将属于基督的事同样向他的门徒表明，与他们的灵魂同证他们是神的儿子，并在他们里面产生赞美的热情，通过这一切使门徒得到圣灵中的喜乐。圣灵用基督的道，特别是《约翰福音》17章中的话，在门徒们改换一新的心志上做功，使之对喜乐有蒙福的领悟，在这喜乐里基督既是我们喜乐的原因，也是我们喜乐的根源，这喜乐

来自于他也在他的里面，使我们得以与基督相交，并使我们知道我们在基督里有令人满意的分。

关于这一喜乐的本质，还有一句话要说。这话更有必要，因为很多人生来就充满喜乐，或者因着周围的环境而变得喜乐，但他们却将之仅仅视为兴高采烈的情绪或幸福的感觉。可相反，这喜乐是天国的恩典，是圣灵所结的果子（《加拉太书》5:22），因此是属灵的，超自然的，神圣的。神是我们喜乐的根源，我们应当赞美神并为他作见证，神也是我们喜乐的维系者。因为神“赐出人意外的平安”（《腓立比书》4:7），所以神赐的喜乐是“说不出来的”（《彼得前书》1:8），不仅超乎感觉，而且高过理解。这是跟随主之后灵魂和其他方面的提升。这是我们在神里面的喜乐，因一切福分都得享于善行，这福分也都在于神。喜乐是圣徒们天国福分的开始，因现今的福分和将来的福分虽然性质相同，但程度上却不同。因此这喜乐应当是洁净无暇的。灵里的爱远不只是情感上的爱，如同神所赐的平安要比人心的平静更美好，基督传授给信徒的喜乐也远远好过一切属血性的感情。这是一种欢欣鼓舞的状态，是内心和灵魂的满足，如同我们在地上与主同享了一次完美的天国的喜乐盛宴。

灵里的喜乐是因主在我们心里：“我的心必靠耶和华快乐，靠他的救恩高兴”（《诗篇》35:9）。“因你的慈爱比生命更好，我的嘴唇要颂赞你。我的心就像饱足了骨髓肥油，我也要以欢乐的嘴唇赞美你”（《诗篇》63:3,5）。我们的罪得以赦免，我们在基督里被父接受，我们成为神的朋友，我们的名字被记在羔羊的生命册上，我们在天国有神永生的殿，这一切都让我们大大欢喜。这喜乐是属血性的人体会不到的：“你使我心里快乐，胜过那丰收五谷新酒的人”（《诗篇》4:7），神的爱和他在基督里的恩慈使我们得享喜乐和满足，这是别的受造之物不能得享的。灵里的喜乐完全不同于单纯精神上的满足和欣喜，它是一种神圣的超自然的体验。无论处于世上的何种环境中，基督徒始终都有喜乐的根基，并且蒙召要“永远”喜乐，因为主说“你们的心就喜乐了，这喜乐也没有人能夺去”（《约翰福音》16:22）。

通过以上两段所提及的事实，主内的读者应该更易注意到属血性的喜乐和属灵的喜乐二者之间的根本区别。属血性的无法从世上的灾难里获得重生，他们的喜乐会随着生活的苦难而逐渐消失，当繁荣的日头变黑时，这喜乐的花也将凋谢；当失去健康或爱人离去时，这喜乐也将不复存在。但靠主而得的喜乐却大不相同，它不受环境和性情的限制，不随我们多变的心情和所处的环境而变化。也许，我们仍会经历痛苦和失望，如同基督耶稣曾在拉撒路的坟前哭泣那样，但靠主喜乐的人仍可如保罗所说“似乎忧愁，却是常常快乐的”。即便风暴席卷海面，内心却依然平静，即使在患难中，主的恩典也会使我们欢喜（《罗马书》5:3）。尽管殉道者的身体在火刑柱上被烧，他们嘴里仍然说着哈利路亚。喜乐与敬虔的忧虑是一致的，因每次清楚地发现自己没有价值都会让我们更加亲近神。

“我们将这些话写给你们，使你们（古卷作我们）的喜乐充足。”使徒们都有一个共同的盼望，那就是宣扬他们夫子的荣耀和他百姓的好行为，这两件事不可分割的被联系到一起。他们已亲身经历了基督赐给他们那说不尽的福分，与基督亲密相交所蒙的祝福，以及永远伴随他们的喜乐，因此他们希望众圣徒也能根据他们的要求，行他们所行的事。他们盼望他们的皈依者能成为无忧无虑、充满活力的基督徒，他们的心将从生命的审判中复活，并在主里喜乐，找到他们在主里面的满足和永远的分。因此，不论是口头的服事还是书面的服事，他们全都身体力行，体现神的基督的个性和完美，完成神家的事工，以主为榜样，因他们深知只有在灵里认识主的大能，感激主的救恩，并跟随主的脚踪，每日与主交通，才能经历灵里充足的喜乐，这样的人心里才能满有福分。

“使你们喜乐充足”这些话不是出自年轻的没有经历过主喜乐的空想家之笔，因他们空有一腔热情却很快被幻想的破灭而击退。相反，这些话是出于一位老者之口，他深知生活的艰辛，以及困扰基督徒的罪和苦难，他也明白必须“**经历许多艰难**”，我们才能进入神的国（《使徒行传》14:22）。但这不只是对他提到的属血性的喜乐而言，属血性的认为灵里的丰富只适合于大的节日聚会，因那会给他们带去情感上的喜乐。二者根本的不同在于他们对于灵里喜乐的看法。属灵的认为这是灵魂深处与神交通的神圣恩典，世上的灾难无法触及这处。这喜乐是每日的生活和事工，因它是内心的安宁并心里的福气。在约翰的信中，他所暗示的信息远比实际表达的要多，充足的喜乐需要远离世俗，在基督里与神相交，并走智慧的道，只有这样才能荣耀主并使他的百姓得救。

“我们将这些事告诉你们，叫你们的喜乐可以满足！”很少有牧师敢这样保证。他们似乎始终在宣扬世上的邪恶，宣扬战争爆发的可能性，宣扬原子弹的威胁，或者是宣扬教会在灵里的衰败。这些事往往会使听到的人恐惧失望，而不是蒙福喜乐。很多人把自己限制在思想神的百姓的短处和失败这些事上，就好像他们十分想要珍藏这些疑惑和恐惧。还有一些人只是在履行职责和义务，如果对此过多强调的话，这只不过是在促成自负但却符合律法的灵。很少有基督的传道者能够将他们重生的心交托给神，这能带领我们走神的道，与神相交，而且这不仅能使圣徒的心被喜乐充满，同时能使他们更加恨恶罪恶，激励他们更加热切地去荣耀神并得神喜悦。

即便有时基督徒十分清楚主的救恩，他还是会失去喜乐的心，因为他行事为人不能像光明的子女（《以弗所书》5:8）。要像光明的子女，他必须在一发现这些的时候就远离“**那暗昧无益的事**”。神恨恶罪恶，并派他的儿子来救我们脱离罪恶。我们若仍行事愚昧，放纵肉体的情欲，“**允许**”魔鬼在我们心里和生活中，那么圣主将从我们收回他面上的光。但即使这样，主已经为我们随时完全地归向神做了仁慈的安排，让我们知道他的恩惠和喜乐：“**我们若认自己的罪，神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约翰一书》1:9）。当有任何情感、思想和行为显露出我们的罪时，我们就应当悔改认罪，然后充满喜乐，神圣

地宣布基督的宝血已经将我们洗净。因此，我们若配得上神的荣耀，我们的罪就遮挡不住神大爱的阳光，也改变不了神住在我们里面我们也住在神里面幸福感觉。

（《〈约翰一书〉和〈约翰二书〉释义》，A.W.平克著）

哪些原因使众使徒缺乏他们曾经拥有的灵里的喜乐？

《约翰福音》15:11；《约翰福音》16:24；《使徒行传》13:52；《约翰二书》1:12。

《约翰一书》1:5

“神是无法被定义的，因为下定义就意味着限制，而且关于有限的无限这一说法是荒谬的。《圣经》中的名字都出自神，尽管这些名字和属性只能代表神至高的完全中很微小的概念，但这些所揭示的足以使人的内心不再对神的存在存有空虚的想象或定义。世人对神一无所知，除了他向我们显现的，我们也无法知道什么。神在我们面前屈尊，用名字和概念向我们显明他自己，这很好的改变了我们的理解，包括我们理性的渠道和我们知晓的方法”（A. 赛瑞）。《圣经》中有三处关于神是什么的论述（我们不敢称之为定义），因没有更贴切的叫法，这三处论述告诉我们神的本质或属性，我们应当敬虔的思考这三句话在《圣经》中出现的顺序：“神是个灵”（《约翰福音》4:24），“神就是光”（《约翰一书》1:5），“神就是爱”（《约翰一书》4:8）。

“神就是光”阐明了神性的大能和荣耀。它被认为是神最宽泛的意思，因为它包含了神的本质和三位一体的位格，尽管圣父是主要的，但圣子和圣灵同样具有神性，因此他们都是“光”。“神就是光”这句话是值得我们敬畏的，因为“从前我们是暗昧的”（《以弗所书》5:8），这是我们本性的可悲之处。但是这也是一句能让我们喜乐并感到温暖的话，因为，光同样照在其他人的利益上，正如黑暗也将自己裹在其中。因此，神就是光这句话是一句福音真理，它告诉我们神乐意将自己向世人显现并使世人知道他。“光照在物体上或反射到物体上，事物就能被看见，但是光自身要想被看到，只有通过光源，就像太阳照亮了整个世界。因此唯有通过基督的位格才能认识神。”（G. 斯密顿）这就是为什么基督耶稣称自己为“世上的光”，也是为什么预言他是“公义的日头”（《玛拉基书》4:2），不认识神的地方，人就“坐在黑暗里”，“坐在死荫之地”（《马太福音》4:16）。

（《〈约翰一书〉和〈约翰二书〉释义》，A.W.平克著）

《约翰福音》第5节告诉我们“神就是光，在他毫无黑暗”。请写出神的特征，这些特征要能表明他不仅行在光明中，而且他实际上就是光。（例如关于神的荣光，神的自我揭示等。）

光是如何照进我们败坏的本性的？为使这光更好的进入我们里面，我们能够做些什么呢？

解释说明大卫是如何知道上帝之光照在他生命里的重要性的。

《诗篇》139:1-4,12。

光是神无所不在的凭证，因它遍及万物，光芒无处不在。又如，“**耶和华说，我岂不充满天地吗**”（《耶利米书》23:24），《诗篇》中也赞美道，“**我往哪你去躲避你的灵，我往哪里去躲避你的面**”（《诗篇》139:7）。“光照在山上也照在山谷，照在海上也照在陆上，照在城里也照在荒原。它用透明的手指握住整个世界，并用它的光亮照亮整个世界。”

（帕尔默）

（《〈约翰一书〉和〈约翰二书〉释义》，A.W.平克著）

《约翰一书》1:6

“**我们若说是与神相交。**”这句话是一个公认的假设句。“**我们若说**”在《圣经》中是一种常见的明确表达宣告或声称的句式，就如下面的句子：“**但如今你们说，我们能看见**”（《约翰福音》9:41）；“**我的弟兄们，若有人说，自己有信心，却没有行为，有什么益处呢？**”（《雅各书》2:14）；“**人若说我认识他，却不遵守他的诫命，便是说谎话的**”（《约翰一书》2:4），这里每句话中的声称都存在夸口，它只是一个单纯的宣称，却没有任何相应的事实。声称和实际拥有是有根本区别的。**“与神相交”**是以重生和与神和好为前提的，而声称我们与神相交相当于声称我们是神的子女，有神的份，被从现今这邪恶的世界中解脱出来，并且我们愿意并决心荣耀神并蒙神喜悦。与神相交意味着我们对神的爱高于一切事之上，也意味着我们沐浴在他面上的光中。

（《〈约翰一书〉和〈约翰二书〉释义》，A.W.平克著）

解释一下为什么我们的脚踪应当主动、持续且能实际表明我们是谁？

《约翰一书》1:7

若不通篇提及两种深朱红的荫蔽，约翰很难开始他的书信，一种是黑暗的罪污，另一种是基督耶稣的宝血。“**他儿子耶稣的血也洗净我们一切的罪**”（《约翰一书》

1:7）。这就是复活节背后的真相和重生：各各他的十字架，耶稣基督的死，神圣、人性、美好的生命，他在牺牲和自我屈服中倒下，这不仅是屈服顺从的榜样，教训我们如何死去，而且是对罪的救赎以及对神为世人的罪而显现出的公义的满意。随着约翰对耶稣灵里和体里更深的洞察，在众门徒中他首先领受了献祭耶稣宝血的意义所在。“看哪，这是神的羔羊”（《约翰福音》1:36），这句话奏响了他所传美好福音的弦外之音。“耶稣的血”（《约翰一书》1:7）是约翰这封书信的底色。“他爱我们，用自己的血使我们脱离罪恶”（《启示录》1:5），这是约翰反复吟唱的末日救赎之歌的主题。基督耶稣的血就是耶稣的生命，他用他无限的生命救赎了我们被弃的生命。

如今我们在情感上感激主为我们遭受的苦难，因同情他，为他受的屈辱和痛苦而流泪，这些是远远不够的：因我们同样可以对人苦难的悲惨遭遇行这些事；因这些事我们只需动动我们的口才就能办到，但人们对基督的血的大能却一无所知。基督的死印证了一个隐藏的巨大事实，在这个事实中，除非我们的信心进入到基督耶稣里面，并“晓得和他一同受苦”（《腓立比书》3:10），否则知道这真相也毫无用处。对我而言，基督的死只是意味着他死的时候我也死了；而在神的眼里，我已经为我的罪被处死了，如今已是在基督耶稣里复活的新人，并在以前不得称义的罪上称义了，那旧人已经被处死了，“因为已死的人，是脱离了罪”（《罗马书》6:7）。不仅如此，我成为圣洁的奥秘在于我有罪的肉体在各各他的十字架上已经被定死；当我和耶稣一同钉在十字架上时，我知道自己死了，基督将复活的生命传给了我，这不再是我的挣扎，我的善行与恶行，而是我的生活在里面，而我也住在主里面，我被看作他并能跟随他的脚步行。

亲爱的弟兄们，你们是否已经进入基督的死里面并把这死认为是自己的？通过基督的死，你们如今是否靠“主复活的大能”（《腓立比书》3:10）而活？

（《圣经中的基督诠释》，A. B. 辛普森著）

你唱过的哪些赞美诗能够表明基督的血有洁净的大能这一主题？

《约翰一书》1:8-10

或许《新约》里没有哪一部书能像约翰的第一封书信这样，对圣洁这一主题有如此多表面上的矛盾。比如约翰在第一章告诉我们“我们若说自己无罪，便是自欺，真理不在我们心里了”（《约翰一书》1:8），又如“我们若说自己没有犯过罪，便是以神为说谎的。他的道也不在我们心里了”（《约翰一书》1:10）。然而在后面的章节里约翰又同样强调“凡从神生的就不犯罪，因神的道（原文作种）存在他心里。他也不能犯罪，因为他是由神生的”（《约翰一书》3:9）。那么如何解决这些

矛盾呢？其实这很简单：一方面我们世人都有罪并犯过罪，这是事实，在我们没有善行，我们放纵自己，认为自己是无用无望之人；但另一方面，我们接受基督作我们的生命，而且他的生命是没有罪的。他在我们里面撒种，如美丽的鳞茎和花朵那样纯洁，虽然我们将其种在不洁净的泥土里，但是长出来却如同天使的翅膀那样纯洁，没有被周围的泥土污染，它属于另一种元素，其本性纯洁。

本书信中两处经文可以说明这整个奥秘的关键所在。“凡住在他里面的，就不犯罪”（3:6）。这里指出了圣洁的奥秘，不是我们的圣洁而是基督的圣洁。这里没有说我们是完全人，但只有当我们跟随主并且生命的每时每刻都依靠主时，我们才能远离罪。这就是内住的生命。

另一处经文“我们知道凡从神生的必不犯罪。从神生的必保守自己，（有古卷作那从神生的必保护他），那恶者也就无法害他”（5:18）。这里用不同的方式对同一真理再次进行了描述。神的独生儿子住在我们里面，使我们远离罪恶和撒但的攻击；尽管魔鬼常常攻击，但我们如同玻璃瓶中的小虫和他的猎物一样，“那恶者也就无法害他”（5:18）。

还有一处经文与这有关，“人有了神的儿子就有生命。没有神的儿子就没有生命”（5:12）。这里是指我们与主耶稣的位格合一从而构成了我们灵里的生命。保罗因此发现了这一真理，“就是基督耶稣在你们心里成了有荣耀的盼望”（《歌罗西书》1:27），这一奥秘是门徒靠在主耶稣的胸膛上所知晓的。神允许说那也将成为我们生命的奥秘，我们也能从神的充足中知道永生的生命，知道神向我们显现的生命，知道被钉十字架的命运，重生的生命和内住的生命，通过耶稣基督我们的主传给那些永远荣耀他的人。阿们。

（《圣经中的基督诠释》，A. B. 辛普森著）

用《圣经》中的其他经文，包括《罗马书》6:8-14，《罗马书》7:14-25，《约翰一书》2:1-4，解释《约翰一书》以下章节中看似存在的矛盾之处：

《约翰一书》1:8：“我们若说自己无罪，便是自欺，真理不在我们心里了。”

《约翰一书》3:9：“凡从神生的就不犯罪，因神的道（原文作种）存在他心里。他也不能犯罪，因为他是由神生的。”

使自己配得上跟随主，凡事蒙他喜悦，在一切善事上结果子（《歌罗西书》1:10），这实在是每一位真正的神的儿女都有的敬虔盼望和努力，但要消灭肉体的本性却是人所不能的：“谁能说，我洁净了我的心，我脱净了我得罪？”（《箴言》20:9）难道神的恩典不能够使我们成为圣洁的完全人吗？“这样的恩典是不存在的，在所有神的道中，没有这样的应许来使这种劝导成为可能。神给我们克制不义的应许，但并非为了消灭不义；神应许我们罪不能在我们里面支配我们，但没有应许罪不应该是什么。因此，信徒不能在自己里面寻求这只能在基督里的应许，在地上寻求这只存在于天上的应许”（埃·波海尔，1675）。神把罪留给他的百姓以此来使他们弃绝自爱和自以为义，使他们里面有忍耐的恩典，并里

里外外接受反对和试探。神的大能越来越向我们显现，他能在种满有害种子的心灵里保护圣洁的庄稼。神让他们经历基督的苦难，因为神忍耐罪人和他自己的矛盾，所以他们也要忍耐罪和他们自己的矛盾。我们至高的大祭司耶稣对我们的怜悯就是他宽容我们的软弱。

（《〈约翰一书〉和〈约翰二书〉释义》，A.W.平克著）

《约翰一书》2:1-2

“大哉，敬虔的奥秘，无人不以为然”（《提摩太前书》3:16）。这奥秘之大不仅与结合在神和人的中保基督的位格中的两种本性有关，而且与当下存在于那些属于神奥秘肉身的世人的两种对立本性相关。正是这奥秘使世人明白了他们里面不断发生冲突的原因，也正是这奥秘解释了《圣经》里很多似乎矛盾之处。从这封书信的第一章中我们可以找到有关后者强有力的数据。第一章中，约翰既说信徒没有罪又说他们有罪（7-8节）；既说他们不会犯罪又说他们的确犯了罪（6,10节）。对此的解释是这些章节里包含基督徒所经历的冲突。“在所有的领域中都存在明显的矛盾。夜晚和白昼的矛盾，冬天和夏天的矛盾，婴儿期和老年期的矛盾”（利未·帕尔默）。《约翰一书》2:1中同样也提出了基督徒经历的冲突或对立因素，这里约翰说道，“我小子们哪，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是叫你们不犯罪，”然而他又立刻补充道“若有人犯罪，在父那里我们有一位中保。”

我们既要仰慕这些话中神圣真理的平衡，又要谨守这些话中提到的命令。这些话不是因着小看罪而把神的恩典变为放纵情欲的机会，而是在告诫我们不准犯罪。

“不犯罪”需要敬虔的祷告：“我的脚踏定了你的路径，我的两脚未曾滑跌”（《诗篇》17:5）。“不叫我们遇见试探，救我们脱离凶恶，”“愿你赦免我隐而未现的过错”（《诗篇》19:12）。而且，“不犯罪”需要我们有坚固的决心。这不是让我们因自满而跌倒，而是让我们像《诗篇》里的赞美者那样：“我将你的话藏在心里，免得我得罪你”（《诗篇》119:11）。这才是我们理解神的道的意义所在：使神的道在我们的敬拜中根深蒂固，这样好的行为就会从它而来，且我们能为之作见证：“我藉着你嘴唇的言语，自己谨守，不行强暴人的道路”（《诗篇》17:4）。我们也当为此不懈努力：“我因此自己勉励，对神，对人，常存无亏的良心”（《使徒行传》24:16）。

（《〈约翰一书〉和〈约翰二书〉释义》，A.W.平克）

在父那里我们有一位中保，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在何种情况下，这位中保能解除对我们的指控？

《约翰一书》2:3-6

“人若说他住在主里面，就该自己照主所行的去行。”（《约翰一书》2:6）这句话是对3-5节的补充，从而使其中所阐释的意思更加完整。“人若说”表明那是仍看得见的表白的测验，这里所做的是一个更加严肃且更加深入的试炼。首先，若要认识神必须遵守他的诫命。其次，通过表明这试验包括谨守神的“道”，使我们对神顺服的范围被扩大。这道包括所有《圣经》中神写明给我们的启示，并将一点一画都看作是神的权柄。而今那顺服的本性被否认了。无论这顺从是多么细密详尽，单纯在表面顺从神的律法是不够的：我们必须照主所行的去行，用同样的原则来规范自己，用相同的动机来激励自己，并奔向与主相同的终点。因此，这节经文向我们阐释了我们要与天父和圣子相交所必须的顺服。只在光明中行是不够的：必须像主耶稣所行的那样去行。

（《〈约翰一书〉和〈约翰二书〉释义》，A. W. 平克）

A. W. 平克为什么说“在光明中行是不够的”？

《约翰一书》2:7-11

基督说：“你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约翰福音》13:35）。基督的榜样如此清晰地阐明了爱远不只是模糊的观念或华丽的表达，更是非常实际的事工；不仅是美好的情感，也是强大的能力和动力。效法基督的要为了基督的缘故而彼此相爱，有他的样式，并像基督在他们面前那样慈悲，忍耐和公正。基督徒们要真正关心彼此的利益并互相安慰，同情彼此的愁苦，在彼此的喜乐中有分。他们要因彼此的陪伴而高兴，生活在平安与和谐中，对彼此的软弱要恒久忍耐。他们要在祷告和敬拜中团结一致，分担彼此的负担，竭力追求彼此在信心和圣洁中的团结。圣徒们在心思意念上都要要谨守这一新的诫命，永远保持新鲜的活力。

但是在很多其他方面，旧命令如今却成了新命令。这新命令是给新的社会或团体的，也就是基督教徒，即“教中的弟兄”（《彼得前书》2:17）。在新团体的元首那里，这新命令已经成了新见证，并在“爱教会，为教会舍己”的基督里充充足足且完全的得到实现。这新命令是对基督耶稣里的新生命强调的，因此他们要为了基督的缘故彼此相爱。这样，这新命令就避免了新的原则或性质，在重生里被承认。新的权柄已经临到他们：旧约里这权柄被刻在石板上，但圣灵如今却将其写在接受新约之人的心板上，为此，保罗对信徒说，“论到弟兄们相爱，不用人写信给你们，

因为你们自己蒙了神的教训，叫你们彼此相爱”（《帖撒罗尼迦前书》4:9）。这新命令被授予了新的力量，就是基督从死里复活之后，得到中保的权柄，他被赐予天上地下一切的权柄，并且能够“拣选使徒”（《使徒行传》1:2）。我们要根据《约翰一书》中的各种诫命，以新的样式来遵守新命令，这将指导着教会中弟兄们相爱。

（《〈约翰一书〉和〈约翰二书〉释义》，A. W. 平克）

神的道所教训的这种爱在耶稣降世以前从未显现，因为这爱是从神而生。这爱超乎激情和世人之间的关系，甚至要爱自己的敌人。这爱不能仅仅用言语来表达，更要在变恶为善的行为中体现，且要不计个人得失舍己为人。能否通过自身的经历或从别人生命中了解到的经历来简要解释一下这种爱？

《约翰一书》2:12-14

我们应当如何理解“你们刚强”这句话？通过使用各种恩典，不断提升灵里的认识，利用基督耶稣的大能（《提摩太后书》2:1），运用新人的恩典，利用他们曾有的各种经历，协助圣灵的运行，这一切使得他们从婴孩长大成人并有灵里的身量，能够更好的使用他们灵里的权柄。《圣经》写道：“那等候耶和华的（这里不是指行为，而是描述了所有获得重生且身体健康的信徒对主所持的态度）必从心得力，他们必如鹰展翅上腾，他们奔跑却不困倦，行走却不疲乏”（《以赛亚书》40:31）。信徒的能力，就如他的公义，都在主里面，这是真理，但这公义是从他而生的（《约翰一书》2:29），因此也是主所传的能力。大卫认为神“使他心里有能力”（《诗篇》138:3），因此他的里面就不再软弱。有这样的事发生，就是尽管有人并不一直依靠主，但仍在灵里长大且不再软弱。也有这样的经历，就是有人“力上加力”（《诗篇》84:7）并靠着基督加给的力量凡事都能做（《腓立比书》4:13）的经历。但是由于圣洁的增长，我们不断领悟到自身的不洁，这使我们更加清楚自身的软弱。

（《〈约翰一书〉和〈约翰二书〉释义》，A. W. 平克）

《约翰一书》2:14 是什么意思？他们是在谈论肉体的能力还是灵里的能力？

《诗篇》17:4；《诗篇》119:9；《马可福音》4:15；《约翰福音》1:1；《约翰福音》5:38；《以弗所书》6:16-17；《歌罗西书》3:16；《约翰一书》2:18-26；《启示录》19:13。

《约翰一书》2:15-17

《圣经》通篇都在谴责世界。基督和他的门徒一次又一次地揭发世界并警告信徒们要远离世界。当神的儿子成为肉身并在世人中支起帐幕时，“**世界却不认识他**”（《约翰福音》1:10）；是的，主说，“**世人却是恨我**”（《约翰福音》7:7）。主认为整个世界远不如人的生命有价值（《马太福音》16:26）。主暗示说世上的思虑和钱财的迷惑都是荆棘，它们把道挤住了，不能结实（《马太福音》13:22）。主严肃地说：“**这世界有祸了**”（《马太福音》18:7）。主宣称撒但是世界的王（《约翰福音》14:30）。在谈及圣灵时，主说圣灵“**乃世人不能接受的**”（《约翰福音》14:17）。他坚称：“**我不为世人祈求**”（《约翰福音》17:9）。他“**为我们的罪舍己，要救我们脱离这罪恶的世代**”（《加拉太书》1:4），因此他的百姓不能效法这个世界（《罗马书》12:2）。这世界的智慧在神看是愚拙（《哥林多前书》3:19）。“**不敬虔的心和世俗的情欲**”（《提多书》2:12）是联系在一起的。《彼得后书》2:20 提到“**世上的污秽**”，同时《约翰一书》5:19 也告知我们“**全世界都卧在那恶者手下**”。这一切宣告都从根本上反对世人的信仰和哲学。

我们应当像尊重神的应许那样尊重神的诫命，若不能这样行，那我们的心就行了极大的不义。这些诫命是神的道不可或缺的部分，处于非常重要的地位，也是由同一位圣灵所揭示，立在相同的根基上。这些诫命始于相同的爱，都是为了我们的好行为。当神把他的诫命传给以色列人时，以色列人顺服神的诫命，神就“**使他们和他们的子孙永远得福**”（《申命记》5:29）。充满洞察力的福音的本意，是在我们做子女学会顺从的道路上、在我们当尽本分的准则中、在我们的爱不断达到的标准中做我们的指导者。如果我们相信神会履行他的誓言这样的信心真能使神得荣耀，那就依然表明我们因愉快地遵行神的诫命律例而荣耀他。若谨守神的应许真能加给我们内心力量并使我们的生命得以丰富，那么同样通过谨守和留意他的诫命，我们也将非常蒙福。“**遵守他的诫命律例，就是我今日所吩咐你的，为要叫你得福**”（《申命记》10:13）。遵行耶和华律法是蒙福的唯一道路（《诗篇》119:1）。

刚才提到的诫命在《约翰一书》2:15 中得到了解释。遵守诫命既是我们的智慧也是我们的福分，“**不要爱世界，和世界上的事**，”因为整个世界和世上的各种事都是神儿女的死敌。《圣经》中与众不同的一点在于神所有的诫命都指向人的情感。这些诫命不仅仅是为了改变外面的旧人，更是意在塑造里面的新人。撒但十分清楚这一点，因此他总在试图让我们远离神，并贪恋世界。我们被嘱咐“**不要爱世界**”，这说明世界最强的攻击是对我们内心的攻击。只有通过谨守神的诫命我们才能得以远离世界致命的网罗。因此，我们远离灵里致命的威胁而行是非常有用的，因为我们若不照神的旨意去行，我们就失了在神喜乐和内心平安的分。世界上任何爱的方式都会阻碍我们的成长，剥夺我们圣灵的喜乐，削弱我们的信心，并使神管教的杖落在我们身上。

这就是神在重生上的安排，“**我必将我的灵放在你们里面，使你们顺从我的律例**”（《以西结书》36:27）。尽管基督徒以悖逆神和使自己喜乐的方式宣布放弃世

界，但是为了在基督里与神相交的喜乐，并避免圣灵里的不满，他必须不断地确保这世界不会再控制他的心，因为不仅这世界就在他身边，而且世界对他的操控（“肉体”）仍在他里面，并负责在他里面行恶事。我们在本性上属于世界，并彻底陷入世界的空虚之中，唯有神的爱和天国的事工能将我们的心从世界的捆绑中解脱出来。信徒们应当被告知“**不要爱世界**”，这确实是一件很谦卑的事，但是他们需要这样的命令，并应当将这命令变成虔诚的祷告，每日寻求神的恩典，这恩典可以使我们免受试探并抑制我们肉体的情欲，要记住就基督而论，世界已经定在基督的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论，基督已经定在十字架上（参看《加拉太书》6:14）。我们若能努力培养满足于神赐给我们世上福分的精神，不管这福分多小，那么我们将得到拯救，脱离对世俗满足^①的贪求。

总之，任何人从世上的事物中寻求满足都是完全不可取的，因为世上的物质和短暂的事物怎能满足他们永生灵魂的需要呢？世上不存在任何真正的或持久的善行。旧约的《传道书》中有很多关于这方面的见证，书中有所罗门经许可后得到肉体各种情欲满足的经历的不朽记载。他手中有无限的钱财，他是国王，而非穷人，他拥有丰富的财产，因此他获得到钱能买到的一切。他被各种可想象的奢华、宴乐和美色包围，他的殿充满了可感受到的各样事物。但结果怎样呢？他能够说“一切都是好的，我现在可以在我所得的事上享受了”吗？当然不可以。在他满足了自己一切的欲望、饱饮了这个世界上所有的甘霖之后，他宣布“一切都是虚空，都是捕风。”而且，亲爱的读者，如果所罗门从世上的一切财产和追求中得不到满足，那么在他之后的任何人也将永远不会满足。

因神的诫命是为我们的益处而制定的，所以忽视这些诫命会使我们受到伤害。依照我们接受世俗之灵的程度，我们效法神的呼吸就会变得窒息，灵魂也会在履行神圣职责时变得麻木。信徒不会不遭受灵里的损失就对世上的事感兴趣，正如人不能没有土地就支搭帐篷一样。相反，我们越在主里喜悦，就越不以心里的恶习为喜悦，这两件事成反比：对神的爱会使我们放弃对世界的爱。如今，这显著的爱的证据就是顺从：坚决在各种事上叫主喜悦。正如主所说，“**人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道**”（《约翰福音》14:23）。那么我们应当思考：如何热心地祷告才能使我们更加爱主（《以弗所书》3:17-18；《腓立比书》1:9）；应当如何在主的完全中思想我们日常的言行并享受主的大能；应当如何努力与主建立更亲密、更恒久的契友关系；应当如何在神面前记好清晰的账目，及时向他认罪悔改；应当如何规范自己的言行，并爱一切属于神的被造物。

（《〈约翰一书〉和〈约翰二书〉释义》，A.W.平克）

^① “世俗满足”直译为“猪所吃的豆英”。

你曾经被以下的机遇试探过吗：世界上能满足你肉体需要的东西、真正赚钱的机会、或者使你有权有势并能影响很多人机会？如果你曾屈服于其中一个（或多个），那结果是什么呢？这一切能够被满足吗？试从以下经文中找到答案：

《弥迦书》2:10；《约翰福音》8:44；《罗马书》7:5；《罗马书》13:14；《加拉太书》5:19-21；《加拉太书》5:24；《加拉太书》6:8；《加拉太书》6:12-13；《以弗所书》2:3；《希伯来书》11:13,16；《彼得后书》2:10。

耶稣清楚地教训我们：“一个人不能侍奉两个主，不是恶这个爱那个，就是重这个轻那个”（《马太福音》6:24）。**为什么我们决定跟随基督而不是跟随世界这一点如此重要？如果我们在两者之间折中将有什么后果？**

《马太福音》10:37；《启示录》3:14-22。

《约翰一书》2:18-19

“敌基督者”是基督的对立者，是基督教义的堕落者。从“你们曾听见说，那敌基督的要来”这句话中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远在基督教迅速传播并彻底征服全世界时，那个时代的门徒，即使是他们当中最年轻的，都曾被教训说基督将遭到强烈的反对；基督的仆人和效法者将不再被未重生得救的人接受，而是被他们的主接受。敌基督者在“解释《圣经》预言”的伪装下推行廉价的感觉论，尽管不能假设基督徒们对此感兴趣，但是他们却被告知，魔鬼的后代和基督的后代之间将永远为敌是神的旨意。因此，基督徒必须警惕假先知以及抵挡假先知的迫害。这暗示着，

“你们曾听见说，那敌基督的要来”这句话是对信徒们庄严且急切的告诫，以使他们为自己的信心而努力奋斗，并教导那些刚接受基督的信徒警惕假先知。

我们没有必要对使徒时代的“很多敌基督者”进行过多讨论，因为有诺斯底教徒和许米乃、腓理徒这样的人为参考（《提摩太后书》2:17-18）。信徒们不该上当受骗，因为他们从神的执事那里得到了可靠的指示和告诫。但可惜的是，这些告诫基本上都被信徒们忽视了，这在历史上也非常明显。基督责备巴兰和尼哥拉的教义（《启示录》2:14-15），以及那自称先知并引诱神仆人的妇人（2:20），他们是以后三百年里其他假先知的先驱，到十六世纪结束之时，尽管神告诫信徒们警惕敌基督者，但几乎所有信奉基督教的国家都被他们彻底欺骗，从那之后将近一千年就是所谓的“黑暗时代”。

（《〈约翰一书〉和〈约翰二书〉释义》，A.W.平克）

解释什么是敌基督者。

《约翰福音》8:19；《约翰福音》14:6；《约翰福音》17:3；《歌罗西书》3:17；《彼得前书》2:5；《彼得前书》3:18。

故基督者与敌基督的人们之间是什么关系？可以将其中一个解释成个体而另一个解释成邪恶体系吗？

敌基督者的灵是如何试图让人们对自己的信心产生质疑的？什么能使我们免受敌基督的欺骗？

《诗篇》36:9；《约翰福音》10:4-5；《约翰福音》17:17；《哥林多前书》2:16；《哥林多前书》8:1；《哥林多后书》4:6；《腓立比书》1:10；《帖撒罗尼迦前书》1:5；《约翰一书》2:22-23；《约翰一书》4:1-3；《约翰一书》5:20；《启示录》2:4。

《约翰一书》2:20-21

基督徒的知识都是实施性的，因为它不是添加到我们智库中的信息类型，而是激发我们内心付诸行动的灵感。然而，对经文的理解被属血性的人掌握之后，对他们却不会有神圣的影响，他们也不会有性格和行为上的敬虔。神的光对他们来说就像月亮：既不会有生命，也不会结果子；无论是多么正统的信仰，都只会使他们的内心冷漠荒芜。反之，与圣灵相通的光却如同太阳：它不仅照亮我们的智慧，而且探索我们的良知，支配我们的意愿，并让我们内心因主而火热。神的教导充满活力，在人心里有激励作用，鼓励我们努力为神去行。灵里的知识是非常实用的，能使我们改变性情，懂得顺服，并效法基督。

如今在信奉基督教的国家中，有很多人会说他们“常常学习，经久不能明白真道”（《提摩太后书》3:7）。这些人不仅定期的听道，而且他们中很多人甚至参加一些特殊的“会议”或与他人“交通”，阅读很多宗教文学并知道很多不为人知的神学细节，但他们仍无法成为一个经验实际、谦卑可使用并熟悉神的事工的人。这是为什么呢？因为，他们从没有受到那圣者的恩膏：这就是区别之所在！神的恩膏把对于真理的超乎自然且神圣的领悟赐给重生的人。他们能够进一步领悟神的真理，既不是因为他们理应如此详尽的领悟，也不是因为他们有了智慧就不在自己的份上勤勉尽职。尽管他们“知道的有限”（《哥林多前书》13:9），而且非常有限，但他们却在灵里和得救之道上有领受。

（《〈约翰一书〉和〈约翰二书〉释义》，A. W. 平克）

现在仍有很多世人在遭到质疑时，回答说他们“正在努力行善，这应该使他们死后得以进天国。”请用几句话说明，他们若愿意倾听，你会如何回答这些“顽梗不化”的人。

《约翰一书》2:22-26

耶稣作为弥赛亚的身份不是一个孤立的事实：在这背后是有关三位一体这一极其重要的真理。同时，对基督的否认就是对神性中三者神秘不可言喻结合的否认。圣父和圣子之间是一种非常亲密且特殊的关系，这种关系完全超出我们有限的理解，如在下面的句子中所表达的“我的同伴，万军之耶和华说”（《撒迦利亚书》13:7），“叫人都尊敬主，如同尊敬父一样”（《约翰福音》5:23），因为主曾说，“我与父原为一”（《约翰福音》10:30）：二者同样重要，永远共存，共享荣耀；“神自己的儿子”（《罗马书》8:32）在某种程度上并非像天父的儿子基督那样重生，尽管这很难理解，但我们也确实是“他自己的儿子”。现在除非基督在这种至高的关系中被承认，否则他将在一切的事上被否认。《圣经》讲述了永生的父和子已经过去，他们两职之间筹定和平（《撒迦利亚书》6:13）。这是他们商定的重大契约。若人敢这么说的话，圣父、圣子、圣灵共同庄严地议事。在圣父永生的怀抱中，圣子接受使命降临于世。

“基督被指定为掌管万物的后嗣，创造也成了他当做的事工。所有的庇佑都出自他的关怀，尤其是对世界的庇佑。在这个世界上，在一个堕落的民族中，他必须付出巨大代价，为他自己也为父赢得父赐给他的一粒种子，并与父分享圣灵在这安排中的福分，因为他在实现这些事上有很大的分。因此，在完美的时间里圣子出现在世人中。他以子的名分出现，代表父，带着父委托的使命，来传扬神家的事。他是圣子，不仅仅因为他是圣洁的耶稣，这一点如同所有圣洁的存在一样，有神慈父般的存在和认可的凭据和保证，主要因为他是基督（救世主），从这个观念来看，他的事工或者职分表明他是圣子。他同意做神的仆人，为了完成父的使命而受恩膏。不过当你承认耶稣是基督的时候，你真的接受他是圣子吗？

对于耶稣是基督这一观点，无论是实际的否定还是教义上的否定，都同样否定了他圣子的位格。只有当你认识到他牺牲自己，受神恩膏来完成父的旨意时，你才能真正接受他为圣子。这就是“耶稣是基督”这一观点在本质上的重要性和意义之所在；这也是他作为救主和圣子两种位格间的关系。这是一个深刻影响到他的本质特征的陈述，以至于否定这一观点实际上就是否定耶稣。总之，要充分认识耶稣基督就要充分认识他的双重身份：对我们这些罪人来说，他是我们的耶稣；对圣父神来说，他是他的爱子。撇开他是基督不谈，他也是受恩膏的牺牲者，为世人的罪而被涂抹……我们既不配有耶稣做我们的救主，也不配有神的儿子……因此那些否认耶稣是基督的人不仅是骗子，更是敌基督者。成为敌基督就使他与基督为敌，他，作为敌基督者，也就否认了圣父和圣子”（R. 坎德理士）。

（《〈约翰一书〉和〈约翰二书〉释义》，A.W.平克）

为什么承认耶稣是基督这一点如此重要？那些不认为耶稣是基督的人会有什么下场？

《约翰福音》3:18。

《约翰一书》2:27-29

使徒约翰警告那些自称基督徒的人远离试图使他们堕落的假教师，是的，那些假教师们已经在很多基督徒中占了上风（18-19 节）。约翰向信徒们揭露那些假教师的真正面目，称他们是敌基督者和说谎话的（22 节）。约翰又告诫使徒们要将他们起初的信心坚持到底（24 节）。他为鼓励信徒还提醒他们神永生的应许（25 节）。之后，约翰又对那重生的保证说，他们从基督那里所受的恩膏不只是暂时的好处，而是会作为永不消失的生命和知识的法则住在他们里面，为他们提供世人的教导无法传授的属灵洞察力。正如我们所见，那“从主所受的恩膏”是由圣灵的恩赐和主的救恩组成的。这里需要特别提到的是，圣灵是我们的启迪者和指导者，他教导我们绝无谬误的真理，他教导我们“一切的事”，也就是把我们嫁接到基督身上并继续在他里面的所有要素，这是福音的本质和基础，也是我们顺服基督并与他相交所必须的。无论信徒们在其他事上多么无知，但这一点是所有信徒都被教训过的。

按照欧文的解释，我们知道，首先，神的所有真理都是我们必须明白并相信的，使我们能够为神而活，住在基督里面，且受神保护远离那迷惑者，这些真理在《圣经》中都有揭示（《使徒行传》20:32）。其次，仅靠我们自己是不能领受《圣经》阐明的事并将其持守到底的（《哥林多前书》2:14）：我们若能持守到底，我们将不需要被圣灵教训（《哥林多前书》2:12）。第三，通过从圣灵所受的恩膏，信徒们被教训这一切的事，因此他们能够察觉、明白并承认这些事（《约翰一书》2:27）。把圣灵赐给基督所救赎的人们的根本目的就是，基督通过超乎自然的能力启发他们的心智，可以在福音的真理中仁慈有效地指示他们，使他们的心靠着爱和喜乐坚定地行在真理中，并将他们在心里转变成造他主的形象。因此，它用相同的灵回答了受主耶稣恩膏的人，这使他“必以敬畏耶和华为乐”（《以赛亚书》11:3）。“耶和华与敬畏他的人亲密，他必将自己的约指示他们”（《诗篇》25:14）。只要他们的救赎与此相关，神就不会向他们隐藏他的旨意，但他们若要被主接受，主就会教训他们在其中当行的道。

神将圣灵赐给我们并教训我们他的道，目的在于让他的信徒持守在基督里，因此 27 节结尾强调说“你们要按这恩膏的教训，住在主里面”。与基督相交所需要的一切也都教训给信徒了。这里特别指出的是要保护和拯救信徒们远离敌基督者和那迷惑人的人，他们用谎言和假教训反对基督和他的福音。我们远离这些错谬观点的唯一方法就是通过了解《圣经》并从心里认识《圣经》所指示给我们的道。真理是校正谬误的唯一方法，而且只有圣灵能带领我们进入真理的里面并使我们真正与主相交。那些缺少灵里知识的人，只能靠推测和假设来认识真理，他们只在名义上

是基督徒，从人的话中接受福音，并非从本质上接受福音；而且，他们在信心上没有根基，容易被其他异教之风摇动。

没有什么能保证你信心坚固忠诚。撒但躲在暗处，等待用虚空的假象和诡诈的手段诱骗世人，而世人的知识、技能或辩论的能力不足以使自己远离撒但的引诱欺骗。是的，正如欧文所说，“试探可能会如暴风雨般来到，使世人很快地失去他们肉体上最大的信心。因此，经常有人站出来，尽管世人都当抛弃真理，但他们不会这样去行，而那些在试探中的人却会这样行。”但那些接受神恩膏的人却没有一个失了信心，因为他们受神恩膏，永远不会失了信心。首先，神的教训不仅是外在的教义性的指示，更是里面的有实效的运行。神用他所写下的道教训我们在他里面所揭示的真理，赐给我们认识他是真神的智慧，并开我们的眼目使我们能够在神的律法中清楚地看到他所行的奇妙的事。无论是对神圣之事认识的明白程度，还是在认识的范围或广度上，不同的人对这一认识的程度都有很大差别。圣灵随己意所运行（《哥林多前书》12:11），但是接受神恩膏的人必缺少住在神里面所必须的一切。

其次，圣灵这样教训我们，为的是在所教训的事上赐下爱和喜乐。这就是行动和实践的另一个主要原因，因为圣灵把我们获得安全的不同方法和手段结合到一起，使它们更加坚定稳固。即使我们内心被告知并且了解到自己的职责，若内心意愿和情感不经锻炼，且得不到内心对此事的认可，那我们将永远无法说服自己努力践行我们的职责。心里没有喜乐，仅仅因为信念和良知而去行的事，既不能被主接受，也不能使我们在主里持久。除非有真理的爱和各人的行动在里面，否则无论神的执事如何教训我们，亦或我们通过个人学习获得多少亮光，我们都不能够得救。这就是神恩膏的特殊之处：它在真理中与喜乐的人相通，并指示其中所需的喜乐的顺服。当受神的教训而蒙福的灵在被教训的各事上得到了灵里神圣的满足时，我们就体会到了主在他们身上是何等的恩赐，神的道比蜂房下滴的蜜更甜，我们也将行在他的诫命中。

（《〈约翰一书〉和〈约翰二书〉释义》，A.W.平克）

“你们从主所受的恩膏，常存在你们心里，并不用人教训你们。自有主的恩膏在凡事上教训你们。这恩膏是真的，不是假的。你们要按这恩膏的教训，住在主里面”（《约翰一书》2:27）。**你是如何得到神圣灵的恩膏的？当被神恩膏时你能得到什么？**

《耶利米书》31:33-34；《约翰福音》14:16-17；《约翰福音》20:22；《哥林多前书》2:12；《以弗所书》1:17-18；《以弗所书》4:8；《帖撒罗尼迦前书》1:5-6；《帖撒罗尼迦前书》2:13；《提多书》3:5；《彼得后书》1:4。

《约翰一书》3:1-3

细想一下这里详述的无尚荣耀：“使我们得称为神的儿女。”“得称”一词在这里并非指神通过出死入生的有效的或内心的呼召使我们成为他的儿女，而是指他承认我们是他的儿女。这并非看得见的重生，而是我们得着了儿子的名分。

“因为从以撒生的，才要称为你的后裔”（《创世纪》21:12），这句话意味着以撒的后代要被看成是神的后裔。是的，关于基督自己成为肉身，天使对马里亚说她“所要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路加福音》1:35），这明显表明是被承认为神的儿女，而不是使我们成为神的儿女。因此，正如前面章节提到的，父承认那从基督而生的。当父称我们是他的儿子时，并非将这个称号赐给我们，而是确定了我们和他的关系；正如《罗马书》9:26中使徒保罗引用《何西阿书》中的话所说：

“从前在什么地方对他们说，你们不是我的子民，将来就在那里称他们为永生神的儿子，”也就是说，神只认从他的灵并照着他儿子耶稣的样子而生的人做他的儿女。

“你若……称安息日为可喜乐的”（《以赛亚书》58:13），这句话也是遮掩看待和论述的。

我们就要这样看待蒙召：父的大爱不仅承认我们是他的臣民或者仆人，也承认我们是他的儿子。这是一种关乎重生的独特关系，因为它并非对所有世人的共同祝福。它来自天父的爱，是建立在我们与基督的联合并从基督而生这一的基础之上的。成为神的儿女就是成为神荣耀的后嗣（《罗马书》8:17），被父认作他的儿女就是要证实这一点。确定了与父的这一关系的确是至高的荣耀，这远比世界能给我们的一切都要好的多。大卫曾问道：“你们以为作王的女婿是一件小事吗？”（《撒母耳记上》18:23），那么被承认是万王之王的儿女又会怎么样呢？“因我看你为宝为尊，又因我爱你，所以我使人代替你，使列邦人替换你的生命”（《以赛亚书》43:4），这是主赐福的见证。这对我们是何等的重要！这传递给我们内心何等的信心！这激起了多大的惊喜！这难道不能感动我们每个人，让我们与那位回头的浪子一起承认：我不配“成为你的儿子”（《路加福音》15:19）吗？这对我们的日常生活又产生了何等的影响：“所以你们该效法神，好像蒙慈爱的儿女一样。也要凭爱心行事，正如基督爱我们”（《以弗所书》5:1-2）。

在总结这一章时我们一定不能忽视天父之爱的主要特征。这爱是自发的，神没有把任何东西从外界移入他的爱里。我们里面没有什么能够吸引这爱，相反，一切都被厌恶（《以西结书》16:5-6）。这爱是永远的（《耶利米书》31:3），因为神在创世以先就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并使我们成为他永恒的恩典之约的一部分。这爱是至高无上的，有选择的，也是有差别的，因为神并非爱所有的人，他独爱他的选民，“耶和华啊，你用恩惠待你的百姓”（《诗篇》106:4）。这爱是需要牺牲的，因为神“不爱惜自己的儿子”却为十字架舍了，为的是使我们罪人得以赦免。基督流的宝血不是为了促使神爱他的百姓，而是因为神爱他的百姓才为他们献上了如此贵重的祭物。这爱是无法衡量的，其深度无人能知，高度无人能及，长度和宽度无人能测。这爱是不可战胜的。《诗篇》中说“你们不要倚靠君主”，因为他们会使

你跌倒，但神的爱是可倚靠的并且不会使人跌倒。这爱是永不改变的，因为耶和华是不改变的（《玛拉基书》3:6），在他并没有改变，也没有转动的影儿。神的爱确是独一无二的。

知道神的爱如何运行也是同样蒙福的。要把他预定的爱视为“**又因爱我们，预定我们得儿子的名分**”（《以弗所书》1:4-5）。《申命记》7:7-8 节表明了神拣选我们是他的爱所结的果子，这与《帖撒罗尼迦后书》2:13 所教导我们的一样。要这样看待神的救赎之爱：“**神差他的独生子到世间来，使我们藉着他得生，深爱我们的心在此就显明了。不是我们爱神，乃是神爱我们，差他的儿子为我们的罪做了挽回祭**”（《约翰一书》4:9-10）。这样看待神的重生之爱：“**然而神既有丰富的怜悯，因他爱我们的大爱，当我们死在过犯中的时候，便叫我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以弗所书》2:4-5）。这样看待神的吸引之爱：“**我以永远的爱爱你，因此我以慈爱吸引你**”（《耶利米书》31:3），顺利的劝我们归向他。这样看待神的沟通之爱：“**圣灵将神的爱浇灌在我们心里**”（《罗马书》5:5）。这样看待神的安慰之爱：“**我们的父神爱我们并开恩将永远的安慰赐给我们**”（《帖撒罗尼迦后书》2:16）。这样看待神的保护之爱：“**什么都不能叫我们与神的爱隔绝**”（《罗马书》8:38-39）。因此，神的爱如他的性情一样是无可比拟的。一句简单的话可以表达我们从神的爱里获得的喜乐。“**世人所以不认识我们，是因未曾认识他。**”尽管神赐给我们的是如此大的荣耀，但不认识神的人却无法享受神的恩惠。无论神显示给我们的爱有多么大，没有重生的人却不会因此而珍惜。属血性的世人缺乏灵里的洞察力，他们并不认为圣徒是“**地上美好的**”蒙福之人，反倒把他们看成狂热无知的信徒，而他们自己却背离了生命的福分。这些远不足以使基督徒跌倒，或使他们失去信心，却会使他们更加有盼望。世人对信徒们的这些厌恶不只是因为世人不信神，更是因为那即将到来的残忍对待信徒们的假教师。这是迫害基督的宗教原因！他们看不到基督的荣耀，尽管这荣耀已经在神的性情和行为、职事和奇事上向他们不断地显现，但他们是瞎眼的人，看不到神身上的美好。对信徒们来说，有基督作他们的主已经足够：不被人所知，遭遇轻视和反对，这都是我们在跟随主的路上要经历的。我们得着儿子名分的美好是无法用世上的标准来评判的，因为世人的观点毫无价值。信徒们确信父爱他们就够了，因他们有父的认可。不要让不信神的假教师使你在父里面失去喜乐。

（《〈约翰一书〉和〈约翰二书〉释义》，A. W. 平克）

我们如何成为神的儿女？我们是被领养的还是亲生的？

《马太福音》6:26；《约翰福音》1:12-13；《约翰福音》20:17；《罗马书》8:16-17；《加拉太书》4:6。

《约翰一书》3:4-9

这里以及这封书信里其他地方，希腊文的动词可以用一般现在时表达延续性（3:6,9; 5:18），因此这些动词表明人对自己在实际生活中表现出的或隐而未现的罪的习惯态度。约翰不是在讨论做完全人，因为对基督徒来说从不犯罪是不可能的；但约翰所强调的是基督徒不能持续犯罪，因为他是从神而生的。

“行义”（《约翰一书》3:7）意味着公义的生命，这是通过基督得救的结果。基督徒通过神的恩典行义，因为这义是神加给他的（《罗马书》3:22;10:3）。

（《〈斯科菲尔圣经研读本〉 - 〈约翰一书〉脚注卷三》）

基督从死里复活，如今他的生命活在我们里面。在罪里不断放纵自己与我们声称与神相交是矛盾的。一个惯常犯罪的基督徒会承受怎样的压力？

《约翰一书》3:10-17

威斯科特曾说，“生命彰显神的儿女。”我们要辨别一棵树是什么树只能通过它的果实，而要判断一个人是什么样的人只能通过他的行为。约翰明确强调了凡不行义的就不属神。他也宣称要做义人就要爱我们的弟兄。

约翰还教导我们，基督徒一定不能像该隐那样杀害自己的弟兄。他告诉我们行恶的本能地憎恨行善的。公义总是会激起行恶之人内心的敌意，因为善者是对恶者的指责，即使善者从不跟恶者说一句话，但他的生命对恶者是无声的审判。世人对基督徒的仇恨是始终存在的，这是因为世人在基督徒里面看到了自己的罪，又因世人不愿悔改，所以他试图消灭那提醒他善良已经丢失的人。

（《约翰和犹大书信研究》，威廉·巴克莱-释义版）

作为基督徒，如果你现在已经知道你行在基督里是令非基督徒“厌恶的”，并且他选择远离你，那么除了主的教导，还有什么其他途径能让他最终被主拣选吗？（《马太福音》16:24-27）

《约翰一书》3:10 下：“凡不行义的就不属神，不爱弟兄的也是如此。” 你如何解释？

《约翰一书》3:18-24

世人心里必定会产生怀疑。约翰的试验十分简单却又影响深远：那就是爱。是的，我们的心有时会谴责我们，那是不可避免的。神不仅知道我们的罪，他更知道我们的爱，我们的盼望，隐藏在我们身上的好品行，以及我们的忍耐。然而神的无所不知让他有明白并宽容我们的同情。正是这对神的了解给了我们希望。托马斯·肯培斯说过，“人能看到行为，但神能知晓意图。”全能的知识属于神，且只属于神，那不能使我们惊恐，反而给我们希望。

约翰继续讲到能够讨神喜悦的两件事工，那就是遵循神的两条诫命，我们与神的关系就靠这两条诫命。首先，我们必须信他儿子基督耶稣的名。《诗篇》124:8提到，“**我们得帮助在乎倚靠耶和华的名。**”这意味着我们得帮助是出于神的爱、怜悯和大能，这能够向我们显现他的本质特征，这也正是耶稣基督的特征。其次，我们必须彼此相爱，这是他赐给我们的命令（《约翰福音》13:34）。这意味着我们要像耶稣基督爱我们那样，用无私、牺牲、宽容的爱去彼此相爱。

（《约翰和犹大书信研究》，威廉·巴克莱-释义版）

请用祷告文的形式，发自内心地写出你对主的盼望和请求，好让神的大能在你里面，使你完全喜乐地遵循这些诫命。

《约翰一书》4:1-3

约翰在这里讲到的是，圣灵曾竭力的运行在早期的教会中，但这给圣灵带来危险，因为也有很多邪灵以不同的形式出现在教会中，这使得一些试验变的很有必要。世人都非常清楚魔鬼的能力，尽管他们并不知道这能力来自哪里，但他们相信魔鬼在试图寻找那些可以成为它工具的人。因此，约翰告诫他的门徒要试验那些灵，以便知道他们是否真的出于神，特别是那些承认耶稣基督成了肉身来的就是出于神，否则就不是出于神，而是敌基督者。

对约翰来说，基督徒的信仰可以总结成一句话：“**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约翰福音》1:14）。任何否认道成肉身这一事实的灵都不是出于神，这些灵也会否认犹太人坚信的神给他们的一切应许。

约翰教导门徒，否认道成肉身这一事实有以下严重后果：1) 它会否认耶稣能成为我们的榜样；2) 它会否认耶稣能成为真正的大祭司，并为我们开启通向神的道路；3) 它会否认耶稣是我们的救主；4) 它会否认对肉体的救赎；5) 它会否认神和人之间可以相交。基督教里没有什么比耶稣基督的人性这一事实更重要。约翰进一步说明，假的灵是属世界的；他们论世界的事，世人也听从他们；他们却不能听到我们，因为我们乃是属神的。

（《约翰和犹大书信研究》，威廉·巴克莱-释义版）

我们有必要害怕异教徒吗？我们知道，魔鬼用各种手段陷害基督，甚至将他钉死在十字架上，但是最终基督胜利了，那么基督有没有为了我们而在他的死和复活里追求那胜利呢？请在此说出了解真理并持守真理的事实。最后，你同意“真理是人赖以生存的事物；而谬误是人为之牺牲的事物”这句话吗？

《约翰一书》4:4-6

你们……胜了他们，因为那在你们里面的，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约翰一书》4:4）。

我们带着胜利的荣耀进入了这一斗争之中。我们遇到了被打败的仇敌。这是信心的至高点，也是神的儿女应当应对试探的唯一阵地。你们胜了他们！

使我们取胜的因素和方法如同敌人的方法那样充分地展示出来。

“神的儿子显现出来，为要除灭魔鬼的作为”（《约翰一书》3:8）。这斗争不是我们的，乃是神的。基督是这场斗争的领导者，且起初就是这样。当这场斗争最先在伊甸园开始时，女人的后裔打伤了蛇的头。自此，神就知晓了善恶之间的巨大冲突，这冲突是黑暗之子和神的儿子之间的个人问题。当他作为我们救恩的统帅来到世界时，他在唯一的斗争中遇到了他的敌人，并彻底战胜了他。如今，他仍在胜利中带领着我们，为我们战胜魔鬼，并住在我们里面。让我们满怀信心地踏入主为我们而战的每一场斗争中去吧，那样我们就能完全加入到他的队伍之中，为他的斗争而战。

这里有我们的信心，它可能会轻易丧失，这里也有我们对神的信念，它支撑并保护我们。这是基督徒生命里最大的奥秘之一，那就是基督在我们里面，让我们有巨大的信心。没有什么好过信任的灵，这灵穿过黑暗和光明，持守却不畏惧，仅仅让我们藉着难以言传的本能就知道神不会使我们跌倒，他爱我们、带领我们、保护我们、并帮助我们度过难关。有时我们会想，倘若我们丢了这份信任，倘若我们丢了这份信心将会怎样？如果在一些黑暗可怕的时刻我们遭受恐慌陷入失望，失去了我们的信心将会怎样？这确实将是黑暗可怕的。或许我们已经经历了这样的时刻。我曾经就经历过这样的时刻，在那令人害怕的黑暗中，当撒但试图通过使我跌倒消除我一切的信心时，我很害怕，就跪下祷告，我陷入孤立中只能恸哭，“我该怎么办？我甚至都无法去相信！”就在那时，也是第一次，我明白了神的信心。因为，当我陷入孤立无助之时，我的内心里渐渐呈现出一种前所未有的新的甘甜，这是一种对神的爱、神的臂膀、神的无所不在的感悟，是一种永不消失的信赖，这使我不禁怀着单纯的心去找寻，去爱，去领悟，去倚靠，我情不自禁地感叹、哭泣并说：“这是何等蒙福！这是何等安全！神是何等美好！神的爱、神的信心、神的存在都

是何等奇妙！”因此，亲爱的弟兄们，我们必须丢掉我们自己的信心，去寻找神的信心，当我们找到它时，撒但就不能将其偷走，世人也无法将其出卖或带走。

因此，这些试验“叫你们的信心即被试验，就比那被火试验仍然能坏的金子更显宝贵”（《彼得前书》1:7）。这就是耶稣告诉彼得的信心：“西门，我已经为你祈求，叫你不至于失了信心”（《路加福音》22:32）。因此，鉴于魔鬼的狂怒和厌恶，我们得到告诫，“要用坚固的信心抵挡它，因为知道你们在世上的众弟兄也是经历这样的苦难”（《彼得前书》5:9）。我们也再一次得到了这样的告诫：

所以你们不可丢弃勇敢的心，存这样的心必得大赏赐……

“只是义人必因信得生。

他若退后，

我心里就不喜欢他。”

我们却不是退后入沉沦的那等人，乃是有信心以致灵魂得救的人（《希伯来书》10:35,38-39）。

主啊，请赐给我们这样的信心，
那么无论发生什么，
我都能有神的极乐，
那极乐在我们永生的家中。

（《圣经中的基督诠释》，A. B. 辛普森）

**在我们的生命里，是什么使我们战胜了罪恶、撒但和世人取得了胜利？请加以解释，
《约翰一书》1:7；《启示录》12:11。**

《约翰一书》4:7-21

没有爱心的，就不认识神，因为神就是爱（《约翰一书》4:8）。

约翰是主喜爱的门徒，让他来揭示父的爱是非常合适的。与这一原则一致，约翰本人在这一章中宣告，如同只有犯罪才会认识罪，因此只有心里有爱才能明白爱。

“没有爱心的，就不认识神。”约翰是有爱心的门徒，因此他能够揭示神的爱。

神不仅是公义，神不仅是智慧，神不仅是大能，神有这一切属性但其中任何一个都不足以描述他的本质。爱才是神的本质，在爱里其他一切属性才能得以完全。正如在彩色印刷过程中，当把所有主要的颜色混到一起时，却产生了完美的白色；因此，当所有神的属性结合到一起时，就形成了神的爱完美无瑕的纯洁。没有爱，智慧会变得严厉，公正会变得苛刻，大能会变得可怕。但是爱却使它们得到调整、指引并变得柔和，使它们在神的性情中融合成无比的和谐。

因此，我们应当总是把神的爱看作是他行一切事的至高意图。只要我们能接受神的爱，神永远爱我们，而且尽一切可能爱我们。即使我们行了不被神许可的错事，神的爱仍与我们同在，他的心会充满悲哀和同情，并赐给我们怜悯的爱。我们的救主为耶路撒冷痛哭流泪而他们却不愿被他救赎，这使这一点尤为清楚并且令人悲哀，至少主让他们知道他仍然爱他们。也许这将是真的：在末日的审判时，那些堕落的人最终会怀念父的面容，那时救主耶稣的心将无限温柔，或许会再一次泪如泉涌。

我们应该以爱的光看待一切临到我们的事，且要相信神在这一切事上都是为了我们的益处。这一点起初可能不会向我们显现。又如彩色印刷这一过程，第一印象可能是深红色，接着会出现黑色，各种颜色互相叠加，当加上最后一种颜色时，将出现毫无瑕疵的白色。因此，若神的爱仍然看似奇怪、令人痛苦，那就再等待一会儿。因为这过程还没有结束。要通过每一次试验去相信他，当神的事工结束时，你也当像雅各那样不得不说：“救我脱离一切患难的那使者”（《创世纪》48:16），或像保罗那样说：“我们晓得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罗马书》8:28）。

只要人还是清白的，只要罪行没有侵入，自然界显示的就只有仁慈。但是当我们拒绝承认违背律法和罪人谬误的事实，这一切就都变了。自然界对悖逆者就只有报应和痛苦。只有在这里，爱伴随着胜利的荣耀到来，并且找到了通过神饶恕罪恶、爱罪人并拯救罪人的途径。神的爱之所以如此庄严地取得胜利是因为人类的堕落和毁坏，以及对世人谴责的乌云成了十字架受难和救赎的背景，被永远记录下来了，

“神就是爱。”正如波斯湾的水向北流经寒冷的大西洋，温暖了它的波浪，进入了温和的热带地区，直到最后将北极的冰山融入它的水流之中并使它们融化；神的爱穿过时间的黑暗之水，遇到了世人的罪恶，用伟大的牺牲拥抱了我们并使我们的罪融化。约翰因此补充说，神差他的独生子到世间来，使我们藉着他得生，神爱我们的心就在此显明了。不是我们爱神，乃是神爱我们，差他的儿子为我们的罪做了挽回祭……父差子作世人的救主，这是我们所看见且作见证的（《约翰一书》4:9-10,14）。

（《圣经中的基督诠释》，A. B. 辛普森）

12节和13节用了大量篇幅讲述神赐给我们那说不出的爱，想到神确实住在我里面，并通过他的灵使我得以完全，我不禁想要表达靠神而得的喜乐和对神衷心的感谢！神只要求我爱他并且彼此相爱！或许你也像我一样，当读到《约翰一书》4:7-21中表达的各种想法时，几乎不知该说点什么。**我们是神所造用来爱别人并且向别人显明神的爱的吗？**

当我们爱别人时，那并不是真正的爱，而当我们情不自禁地从我们的内心去爱的时候，那才是爱。当神给我们自由的意志时，那是神自我约束的慎重之行，为的是使真正的爱成为最重要的。**用《圣经》证实或反驳上面的话。**

《约翰一书》5:1-3

约翰将遵守神的律法和爱神结合到一起，这是理所当然的，因为当我们爱神并且接受他做我们的父和主时，这爱必须要和敬畏联系起来。而且，神不会脱离自己。因为，他是一切公义和公正的源泉，爱他的人必须有顺服公义的心。这样说来，爱神就不能懈怠不付出行动。（“爱神”在这里明显是指对神的爱：这种爱将神看作是爱的对象。）

但从这段经文中，我们同样能够知道什么是遵守律法。如果我们只是因畏惧神而遵守神的诫命，那我们绝非真正的顺从。我们首先要做的是，甘心乐意的把我们的心献给神，只有这样，我们的生命根据律法的规定才能得以长进。这是摩西总结神的律法时说的，“以色列啊，现在耶和华你神向你所要的是什么呢，只要你爱他，遵行他的道”（《申命记》10:12）。

（《加尔文圣经注释》，约翰·加尔文）

为什么我们需要顺服公义的心才能不断地与神相交？

《罗马书》1:16-18。

《约翰一书》5:4-5

这段经文之所以值得注意，是因为尽管撒但不断发动可怕的攻击，但神的灵能让我们远离危险，消除我们的恐惧，并激励我们满怀信心地与撒但斗争。过去的事比现在和将来的事更加重要，因为神说，**他已经得胜**，为的是让我们确信，就好像敌人已经被迫溃逃。的确，我们的福分通过生命得以延续，这确实是真的，我们每天都面临斗争，这也是真的，不仅如此，我们每时每刻都面临敌人变化无常的斗争；但神并非只用武器装备我们一天，我们的信心也不只一天，这是圣灵永久的事工，我们已经得享胜利，就如我们已经胜了撒但。

然而，这信心并不是让我们冷漠，而是让我们专心致力于斗争。尽管神的百姓身处险境，但主仍告诫他们要有信心；另一方面，主宣称他们已经胜了世界，好让他们更有勇气更加努力地斗争。

世界一词在这里有很多含义，它包括与神的灵相敌对的一切，因此，我们本性的堕落也是世界的一部分；所有的肉欲、撒但的一切手段，总之就是一切使我们远离神的事都是属世界的。要与这般邪恶势力作斗争，我们需要进行极大的斗争，而且我们应当在斗争之前就做好胜利的准备，每天赢得无数次胜利，因这胜利是神应许我们的。神通过应许我们得胜来鼓励我们，但因这一应许永远保证我们获得神无

法战胜的力量，所以在另一方面，这也消灭了世人的一切力量。使徒约翰在这里不是在教导我们神只给我们一些帮助，好让我们一直从神得到支持，能有足够的能力抵抗；但是，耶稣只凭信心获胜；而且这信心来自靠着神灵取胜的另一信念。于是，信徒们从神那里获取力量，圣父、圣子、圣灵共同歌唱着他们自己能力的凯歌。

我们靠信心得胜，因为我们的力量来自基督，正如保罗所说，“我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凡事都能作”（《腓立比书》4:13）。只有这样，人才能战胜撒但和世界，不屈从于他自己缺乏自信的肉体，只依靠基督的大能。通过信心，约翰阐释了对基督的真正理解，或者对他有效的信靠，这样我们才能将神的大能运用到我们自己身上。

（《加尔文圣经注释》，约翰·加尔文）

在这段经文中，“世界”一词有什么含义？

找出一段或几段经文来说明我们胜了世界。

我们主要靠什么胜了世界？

《约翰一书》5:6-8

这就是耶稣基督。约翰说我们的信心能够靠基督得平安，律法的影像在基督身上显现。神用水和血来暗示古代律法，这一点我并不疑惑。而且，这比较的用意就在这里，不仅使我们知道摩西律法因着基督的到来而被废除，而且我们能通过先前被视为预兆（或预示）的仪式在基督里完成这些事工。尽管这些仪式多种多样，但是使徒约翰指明了在水和血之下圣洁和公义的完全，因水能洗净一切的肮脏污秽，从而使人在神面前洁净，而血做了赎罪祭，从而保证我们与神彻底和好；但是律法只通过外在的标记暗示弥赛亚真正要做的事工。

约翰则合宜地证明了耶稣是主先前应许的基督，因为主把基督带给我们，使我们靠着他完全成圣。

确实，基督通过血使我们与神和好，关于这一点毫无疑问，但是对于他如何藉着水而来就可能有疑惑。通过洗礼来解释这点不太可能。我的确认为约翰在这里阐释了他在福音书里所记载的成果和功效；因为在福音书里，约翰说，血和水流经基督的肋旁无疑被认为是奇迹。我知道这种事情会自然发生在死人身上，但这却是因神的目的发生了，基督成了血和水的源泉，为要使有信心的人能够知道洁净（古代的洗礼）是来自基督，也使他们知道先前预示的行洒血的礼也都已完成。

并且有圣灵作见证。约翰在这个句子中阐释了有信心的人如何知晓并感受基督的大能，约翰补充道，因为圣灵使他们确信，他们的信心也不会动摇，因为圣灵作

见证使他们信心坚定稳固。约翰称圣灵就是真理，因为他的权柄是不容置疑的，并且对我们来说是充充足足的。

原来有三。约翰按照自己的意图来使用水和血的比喻，为要使拒绝接受基督的人毫无借口；他通过所作的见证充分清晰地证明了基督就是神之前应许的，因作为救赎的保证，水和血真正地证实了基督是由神派来的。约翰补充了另一个见证，那就是居于首位的圣灵，因为若没有圣灵，水和血就会毫无益处地流走，是神在我们心里印了水和血见证的印记；是神通过他的大能让基督死的果子临到我们；是的，神使基督的血为救赎我们而流进我们心里，或者说，神使基督和他一切的祝福临到我们。所以保罗在《罗马书》1:4 中说了基督从死里复活显明他是神的儿子之后，立即补充说，“按圣善的灵说。”因无论神荣耀的迹象在基督里如何显现，这些迹象对我们来说仍然模糊，不能被我们看见，若没有圣灵，我们就无法开我们信心的眼目。

读者们现在或许明白了约翰为何将圣灵与水和血一同作为见证，因为这是圣灵的特殊之处，它能通过基督的宝血洁净我们的内心，使这洁净有效。在这个问题上，《彼得前书》开始处就谈到了，他几乎用同样的方式提到，圣灵通过基督所撒的血使我们的心得成圣洁。

但从这些话里我们能够知道，信心不是仅靠空洞的基督，而是靠他的大能。基督来到世上是为了什么目的，只是为了通过自己的死使我们与神和好吗？只是为了完成父分配给他的任务吗？

然而，这里提到的区别是多余的，这一点或许会遭到反驳，因为基督通过为我们赎罪而洁净我们，而约翰却在这里两次提到同样的事情。我确实承认洁净包括赎罪，因此在我看来水和血没有什么差别，尽管它们有所不同；但我们中间若有人考虑到自己的软弱，他将欣然承认把血与水区别开来并非徒然，或者没有道理。此外，正如前面讲到的，使徒约翰在这里引证了律法，考虑到世人的软弱，神已经指出，不仅需要赎罪祭，而且需要洁净。约翰在这里明确指示这两样都在基督里，为此他之前也说，“不单是用水，”他意在表明不只是我们部分的救赎在基督里，而是整个的救赎，这样就无法从别处寻求什么了。

（《加尔文圣经注释》，约翰·加尔文）

我们不仅需要使我们悔改的水，而且需要使我们与神和好的血。当这两样都被承认，圣灵将为我们灵魂做秘密的见证 (F.B.梅耶)。在这段话里水和血是什么意思？圣灵又起到了什么作用？

卡尔文对水、血和圣灵的解释能够说明《约翰福音》3:19-21 吗？如果能的话，请解释其原因。

《约翰一书》5:9-13

或许使徒约翰想让我们都在基督里结合在一起，所以他又一次重复了生命是在基督里面；正如他曾说过，没有其他方式能得着天父命定给我们的生命。这里使徒约翰简要地概括了三件事工。首先，我们都是将死之人，神用他丰盛的救恩让我们重生，约翰清楚地宣告生命是神的恩赐，由此可知我们缺乏生命，且这生命不可因功而得；其次，他教导我们这生命是因着福音临到我们的，因为在福音里我们知道神的恩赐和父爱；最后，他说我们只有信基督才能在这生命中有分。

没有神的儿子的（人）。这是最后一个句子作出的证实。神使生命只在基督里面，并可从他里面寻求得到，这生命本应是丰盛的，但人若调转脚步，他就失了在基督里寻求的一切生命的指望。我们知道只有通过信心才能得着基督，约翰又说离开基督身体的就没有生命。

但这似乎并不合理，因为历史上很多伟人虽被赋予崇高的美德，但仍不能认识基督；如此杰出的人却没有荣耀，这似乎不合理。对于这一点，我的回答是，我们若认为我们眼中的显赫是神许可的，那我们就大错特错。正如《路加福音》16:15所说，“因为人所尊贵的是神看为可憎恶的。”我们心中的污秽对我们隐藏，所以我们很容易满足事物的外貌，但神能看到隐藏的污秽。因此，难怪看似美好的美德会在人身上散发恶臭，因为这美德出自不纯洁的心且不是为了正确的目的。那么，除了从基督的灵里，我们又能从哪里得来纯洁，从哪里得来真正的信仰呢？所以说，除了基督，其他一切都不值得夸口。

此外，还有另一个原因能够消除迷惑，因为人心的公义是在饶恕罪恶。你若没有这公义，神的诅咒和永远的死亡会临到你。唯有基督能使我们与父和解，因他曾为世人钉死在十字架上来平息神的愤怒。因此，只有在基督里才能得享神的慈悲，也只有在基督里的才能得称为义人。

（《加尔文圣经注释》，约翰·加尔文）

恶者也有恐惧。那些违抗神命令，违反神律法的，并不在乎神的荣耀，只活在他们的生命里，就好像神并不存在，这样的人可能以为，当他在末日向神哭喊祈求怜悯的时候，神会改变他的旨意，收回他的话，撤销他可怕的威胁。不，神曾说，

“因此，我也要以忿怒行事，我眼必不顾惜，也不可怜他们。他们虽向我耳中大声呼求，我还是不听”（《以西结书》8:18）。神不会否认自己而让他们的情欲得到满足。神是圣洁的，永不会改变。神恨恶罪恶，并永永远远地恨恶罪恶，因此，那些因罪而死的人将会受到永远的惩罚。

（《上帝的特性》，A. W. 平克）

永生就是神的生命。我们得到神的应许，所以我们在神的生命里有分。

在神里面有平安，因此，**永生意味着平安**。这生命没有畏惧，畏惧困扰着世人。在神里面有**大能**，因此，**永生意味着战胜失败**。这生命被神的大能充满，因此能胜过环境。在神里面有**圣洁**，因此，**永生意味着战胜罪恶**。这生命被神的圣洁覆盖并能阻挡一切世上的污秽。在神里面有**爱**，因此，**永生意味着苦难和仇恨的结束**。这生命有神的爱在他里面，并有人无法战胜的爱在他一切的感情和行为中。在神里面有**生命**，因此，**永生意味着战胜死亡**。这生命不能被摧毁，因它里面有神的不灭之身。

约翰坚信永生只来自耶稣基督而别无他路。永生若是神的生命，那就意味着只有当我们认识神、亲近神，并依靠神时，我们才能够得着神的生命。而我们只有通过基督耶稣才能完成这两样事。

只有耶稣基督才能带我们见神的面。因为他为我们开了一条又新又活的路使我们来到神的面前（《希伯来书》10:19-23）。

（《约翰和犹大书信研究》， 威廉·巴克莱）

你是如何知道你有永生的？

《约翰一书》5:14-15

这是我们向他所存坦然无惧的心（《约翰一书》5:14）。

宇宙被一种巨大的引力定律合在一起。社会被一种巨大的信心之律合在一个大家庭中，包括商业界和更大的部落与民族的圈子。圣灵的世界则被连接人与神的信仰之律合在一起，让世人效法神，就如万有引力将太阳系和更大的宇宙凝聚在一起那样。

使徒约翰有巨大的信心和神性的直觉，这使他能够看到事物的本质而不仅仅停留在外在形式上，他已经在这封书信中向我们揭示了生命和爱的本质，如今正在教导我们信仰和信心的律法，而这信仰和信心是一切灵里生命和体验的基础。我们在这封书信中一次又一次看到“我们知道”的表达，在结尾这一章中，“我们知道”让我们对灵里的真理和经历有了最全面的了解。

“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信奉神儿子之名的人，要叫你们知道自己有永生”(5:13)。如今在基督教的教义里，没有哪一条真理比这更深刻、更实用、更有力：这是神的每一个儿女的权利，他们不仅有天堂的指望，而且有在基督里被认可的保证。在这保证里有两个蒙福的事实。第一，我们有永生，第二，**我们知道我们有永生**。没有什么比这更能让我们真诚的灵魂得以满足。一件事物越有价值，越有必要确定它有

保证。在没有保证书的情况下，你会愿意花 50 美分买一单商品，但你却不会花一万美元去买一栋房子。保证的根据在这段话里阐释得很清楚。这保证不是我们个人的观念、幸福的感觉、新的经历或是更好的生活，而是神赐给我们和要求我们去相信的见证。

在解决了因信得救的问题之后，我们继续将同样信仰的原则应用到整个基督徒生命中，我们通过同样的原则找到了我们祈祷的答案，这一原则使我们迈出了第一步。实际上，一开始正确的信仰将会对我们整个心灵路程有极大帮助，而对救赎的信心不足则会使我们在基督徒最后的生活里站立不住。当我们祷告的时候，首先要做的就是根据神的旨意去求。“我们若照他的旨意求什么，他就听我们。这是我们向他所存坦然无惧的心”（《约翰一书》5:14）。我们应当花更多的时间决定求什么，而不是事后再去请求。神的旨意在他的道中揭示，《圣经》里每一处神应许的福分都是可以祈求并可相信的。神的旨意是大的而且是慷慨的，能满足我们灵魂体一切的需要。

在根据神的旨意求了以后，我们接下来要做的就是相信我们在神那里的祈求。这是根据我们主在他早期传道时的诫命得来的。“所以我告诉你们，凡你们祷告祈求的，无论是什么，只要信是得着的，就必得着”（《马可福音》11:24）。我们祷告有形的或看得见的事物或许不会得着实际的东西，但是我们却要祈求。神已经给了我们他的应许，我们的请求得以荣耀，神的命令也已经通过，他的祝福即将到来，而且这祝福会在神规定的时间向我们显现。我们要等待，我们要忍受，我们要被试探。我们有神的道，我们要相信神能使无变为有。这会使我们的祷告坚决有力，令主满意。若没有这些，我们的祷告就仅仅是冒险，就像孩子吹在空气中的肥皂泡，它们飞走消失，永远不能指望再见到它们。真正的祷告，犹如回音，会再次回到我们身边，这祷告一开始是赞美的呼声，之后便是得拯救的喜乐歌颂。这样的祷告才能帮助他人，并能召唤全能者的大能为基督的事和拯救世人而行动。基督曾这样祷告，“父阿，我感谢你，因为你已经听我。我也知道你常听我”（《约翰福音》11:41-42）。这就是基督吩咐我们祷告的方式，因为他说，“你们若常在我里面，我的话也常在你们里面，凡你们所愿意的，祈求就给你们成就”（15:7）。

“我们知道凡从神生的必不犯罪。从神生的必保守自己，那恶者也就无法害他”（《约翰一书》5:18）。我们在灵里很多次的跌倒都是由于气馁。我们出去期待着跌倒，我们当然就会跌倒。若我们只知道有一位神，在他里面有战胜我们的软弱和战胜我们敌人力量的大能，他能保守我们并将永远保守我们，那我们就不会惧怕也不会跌倒了。信心能保守我们的灵魂。

但这信心必须建立在对神成圣之道的正确理解之上。首先我们要知道新我和旧我之间的不同。我们必须彻底断绝与旧生命的关系，不再畏惧或顺服它。我们必须认识到我们有新生命，这生命来自于神。我们摆脱罪，就如玫瑰摆脱触及花瓣的脏土或者沙粒，不受玷污；就如海鸟摆脱使它陷入的泥泞肮脏的污水；就如神的儿子

远离了世界的污秽进入了神完美的圣洁中。我们必须知道罪并不在于那恶者的试验和恶者让我们身心经历的各种多变的心情和感觉，它在于我们内心故意放纵的态度。撒但用火一般的刺伤害我们，除非我们接受或赞同这些邪恶的想法，否则那并不是我们的罪，而是撒但的罪。我们可以丢弃这些想法，如同玫瑰洗刷掉大路上飞来的尘土，海鸟抖落光滑翅膀上的海水，轮船抛开将他淹没的巨浪。我们也可以对试探者说，这些邪恶的想法是你们的，不是我的，我拒绝接受它们，我不会被玷污，我不会犯罪也不会惧怕。神将我们的心愿看做我们真实的行为，并根据我们心里的意图将我们归于胜者。那么我们也必须明白，成圣并非因着我们的圣洁、自我完全和良善，而是因着主耶稣基督身上的这些美好品质。在基督里面我们才能站立得住，在他里面我们才能得胜，在他里面我们才得以完全。因此从神而生的基督保守我们，使恶者不能害我们。知道了这一点也就使自己装备了神的大能并披上了胜利的外衣。亲爱的弟兄们，这难道不是你在基督里的信心吗？

（《圣经中的基督诠释》，A. B. 辛普森）

我们知道我们有永生，这永生的绳子就在我们手里，牵系着我们继续向前，但绳子的末端却在过去和未来向我们隐藏。我们也知道当我们真心地向神祷告，神会听见我们的祷告。我们更知道，我们可以成为媒介，将神的生命传给他人。因此神最谦卑的孩子能通过祷告使自己有与神和人在一起的力量。（F.B.梅耶）你若不“知道”你有永生，你将如何处理这种环境？

若真正的祷告就是请求神赐给他所想要的，那么与和神交谈相比，我们应当更多地听从神的话吗？

下面是对祷告的鼓励。“如果神像每时每刻都在改变的变色龙那样，那么向他祷告有何安慰可言？向一位昨天心怀一念今天又另怀他念的神交心有何安慰呢？谁愿祈求一个如此多变，以至朝允夕改的君王？……”（史提芬·夏诺克，1670）若有人问，向那位不改变心意的神祈求有什么用处呢？我们回答他们，因为这是神要求的。若我们没有寻求，神又会应许我们什么样的福分呢？“我们若照他的旨意求什么，他就听我们”（《约翰一书》5:14）。神为他儿子的好处定意要做一切的事，违背他的旨意去求的不是祷告，而是悖逆。

（《上帝的特性》，A. W. 平克）

《约翰一书》5:16-17

关于 16、17 节，巴克利对罪的本质所给的定义是：只要人内心深处恨恶罪并因犯罪恨恶自己，只要他知道一直在犯罪，他就永远不会无法悔改，因此也永远得不到宽恕；但是，一旦他开始在罪里放纵自己，并在生命中故意犯罪，那么

他就踏上了死亡的道路，因为他正在进入不知悔改的状态。经常听从罪而不听从神，这样的人爱罪恶并把罪看成世上有好处的事，这就犯了不可饶恕的大罪。

（《约翰和犹大书信研究》，威廉·巴克莱-释义版）

解释下面这句话，“有至于死的罪”。

《约翰一书》5:18-19

约翰向我们清楚地描述了神的生命和神的爱，他阐释得如此清晰，以至于我们几乎看不到阴影。他在信的开头所作的见证“神就是光，在他毫无黑暗”（1:5），这已经奠定了整篇书信的基调。但是在光和爱的背后还有魔鬼的影子。神的光使这影子更加黑暗；除非我们能在黑暗中寻求神的光，否则我们无法彻底地学习神祝福的话语，在照亮神的话的光中才能够“使死荫变为晨光”（《阿摩司书》5:8）。或者，可以换种说法，在整篇书信提到的胜利的背后，却有着斗争、冲突和敌人。正如约翰在万能全胜的主那里所见的那般确定，他同样确定地看到了恶者的黑暗和敌对势力的军团，那就是我们灵里的敌人。

魔鬼称自己是“恶者”。“我们知道凡从神生的必不犯罪。从神生的必保守自己，那恶者就无法害他。我们知道我们是属神的，全世界都卧在那恶者手下”（《约翰一书》5:18-19）。显然约翰并不怀疑魔鬼的存在和它的能力，凡认识神的也不会怀疑撒但的真实存在。那些从来没有睁眼看父的人，仍然对恶者存在的现实视而不见。光使阴影显现。恶魔的邪恶总是在神奇的力量和爱之后出现。基督在地上传道时，正是撒但的邪恶肆虐之时，神在人生命中的启示总会带来深奥和烈焰般试探的经历。正是在天上，邪恶的灵与神的圣徒进行着最激烈的搏斗。

约翰在这里用最强势的语气指出，魔鬼的化身就是罪。“那恶者”这个术语指出恶人的身份所体现的人格，这不会有错。他在这里坚持让所有的人都明白，恶者是魔鬼的化身，毫无疑问是黑暗之子，是超过一切邪恶的典型，是神和人的敌人。魔鬼仍在世上称王，那些最无助的受害者是那些不明白他们主人真正面目的人，他们仍被魔鬼迷惑，怀疑他的存在。魔鬼用错觉蒙住他们的眼，用自信和诡计的脚镣捆绑他们，正如神的话所揭示的，“他们被魔鬼任意掳去”（《提摩太后书》2:26）。

（《圣经中的基督诠释》，A. B. 辛普森）

我们岂能为那恶者开门，让他坑害我们？

《约翰一书》5:20

我们的信心不只存在于神的道、神对我们祷告的回应和神对我们斗争的帮助中，更存在于他的属性和他的爱中，他向我们显现并使我们认识他。因此整篇书信最绝妙之处在结尾部分。“我们也知道神的儿子已经来到，且将智慧赐给我们，使我们认识那位真实的，我们也在那位真实的里面，就是在他儿子耶稣基督里。这是真神，也是永生”（5:20）。在神所说的一切事和神所成就的一切事后面，有比我们领受的神的一切祝福更高、比启示的所有真理更深的道理，那就是神是谁，以及神对我们又意味着什么。然而，在这一切成为现实和经历之前，我们必先经历神的启示和神的智慧。因此约翰说神“将智慧赐给我们，使我们认识他”（5:20）。这是属血性的人无法知道的，这是通过天赋和学习无法发现的，这是雄辩无法解释清楚的，这是必须直接看见圣灵才能临到我们的，这让我们在内心对主耶稣基督有了新的认识，有了神圣的领悟和个人的启示。

因此，世上很多最有天赋的头脑对神的认识也是黑暗无知的。对他们来说，神不过是一个名字，一种可能的力量，一个遥远不真实的现实。他们所有的找寻都不能发现神，跟他们谈论神存在的喜乐对他们来说毫无意义。“神为爱他的人所预备的，是眼睛未曾看见，耳朵未曾听见，人心也未曾想到的。只有神藉着圣灵向我们显明了”（《哥林多前书》2:9-10）。人心不认识神，不明白基督的存在，没有什么比这更悲哀的了。认识神，并知道基督的存在是神的爱最宝贵的恩赐，是内心如鸟的本能一样的新认识。因此，从另一方面来讲，虽然有的人没有知识或是粗俗，但是他们却活在灵里。基督对他们来说比任何实际的事更真实，基督的存在是他们持久喜乐的源泉。他们住在一个没有肉欲、永不改变的世界里，他们喜乐的心就是天国。神赐给他们智慧，让他们认识他是真实的，他们也在那真实的里面，就是在他儿子耶稣基督里面。

随着这喜乐的保证而来的，是灵魂最终发现的真实的、真正的、永恒的主，除此之外的一切事都让我们失望，让我们跌倒，都是暂时的，错谬的，只有他是真实的。这让我们的心里满足，这也满足了我们的直觉和对本性的渴望，这让我们得以完全，并让我们的心随着神的喜乐进入无限的安息和歌唱中——

动摇的心今已稳定，
主为中心，安然顺从。

不知为何，我们知道这永远不会使我们跌倒，这永远不会改变，这永远不会消失。它只会随着时间永恒而变得更深，更好，更强。这是真理，这是神，这是永生的安息。啊，汹涌而来的怀疑者的冲击，被质疑的暴风骤雨，撒但和罪的攻击，生命中的失望、忧愁、软弱和心碎流泪，在经历了这一切之后，我们那可怜历经磨难的心是何等满足。这心最终找到了归属，并且领悟了最初回响在巴兰平原上那远

古的歌唱，“主啊，你世世代代作我们的居所”（《诗篇》90:1）。亲爱的弟兄们，你是否已经发现神是真实的？你是否已经认识神？你是否接受了他的面、他的存在、他的爱的启示？你是否进入他的里面得以安息？

或许你在读这些话的时候，你的心因为孤独失望而感到冰冷，或许这些话的喜乐只让你更加意识到你对它们的陌生。或许你内心的快乐只会让你更加失望，因这快乐对你来说是空白的。但请留心听，神正在等候好使你的心知道这是真的，神准备将他自己启示给你。你已经试着将其考虑清楚，你的宗教过多地占据了你的头脑、你的双手和双脚，你乐意称之为你实际的天性。人的心里还有一件事需要被教训，那就是内心，是属灵的心窍，也是用来感觉、明白并用来爱的。这心是为神而造的，只有神能唤醒它并满足它。要向神求，无助中要匍匐在他的脚前，但要有信心对他说，“求你显出你的荣耀给我看”（《出埃及记》33:18）。在你身上，也会看到神，且喜乐的见证必临到你：

你命我举目仰望你，
你的柔美沐我灵，
你又用你改变大能，
使我得完全。

一心信靠救主耶稣，
我得瞻仰主自己，
主爱何等完全永恒，
满足我的心。
无论工作或等候主，
求你面光永照耀，
当我安息你笑脸中，
黑影便消失。

愿天父荣耀的光辉，
你圣脸所发光芒，
使我永远信靠安息，
藏身你恩中。

（《圣经中的基督诠释》，A. B. 辛普森）

“我们知道”能满足我们的心和我们本性的一切渴望。了解神是其中之一，但请谈论一下认识神还有什么更多的意义。

“我们也知道神的儿子已经来到，且将智慧赐个我们，使我们认识那位真实的”（《约翰一书》5:20）。当圣徒重生时，与他沟通的全都是灵里对基督的认识，非常适合包括在关于基督的圣经知识中。这并不是那时刚有的新能力，而是以前能力的重生，适合对新事物的理解。这能力包括很多内住的启示和照在我们心里的神的光，叫我们得知神荣耀的光

显在那耶稣基督的面上（《哥林多后书》4:6）。尽管我们现在不被准许进入基督有形的光中，但是他对那些经历新生命的人来说是真实存在的。通过这神圣重生的智慧，我们领悟到基督无比的卓越和完美。我们对他的认识也在于智慧，智慧使情感融化，使心志神圣，使人重获新生，并坚定的依靠基督。这灵里的智慧是无法通过我们的努力获得的，只能是神的恩赐，这神圣的恩赐授予神的选民，使他们进入了至高者的里面。

（《上帝的特性》，A. W. 平克）

《约翰一书》5:21

约翰最后警告我们，作为基督徒要自守，远离偶像，尽管他那个时代的偶像多是人手造的，但如今我们确实面临生活中各个领域里的“偶像”。使徒约翰是深受主喜爱的门徒，也是主最亲近的门徒，当我们思考他忠心的教训时，我们能够“听到”并且“听从”我们的救主和主耶稣基督的内心。“他的爱与怜悯填满了我们生命中的空虚。希望我们能在顺服和忠实里与主更加亲近，直到永生之日黎明的到来！”